

公司代码：688767

公司简称：博拓生物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中说明了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陈音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苗苗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俞苗苗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经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3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二)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博拓生物、公司、本公司	指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博创生物	指	杭州博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博旺生物	指	杭州博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Citus	指	CITUS DIAGNOSTICS INC.，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Advin	指	ADVIN BIOTECH, INC.，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倍奥西耐	指	倍奥西耐诊断技术（杭州）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拓康投资	指	杭州拓康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杭州康宇	指	杭州康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控股股东
南湖塑料	指	杭州余杭南湖塑料制品厂，系实控人控制的关联方
博策科技	指	杭州博策拓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实控人控制的关联方
永业印务	指	杭州永业印务有限公司，系实控人控制的关联方
凯华塑料	指	杭州凯华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公司主要供应商，参照关联方披露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体外诊断、IVD	指	与体内诊断相对，出于对疾病的预防、诊断、治疗、预测等过程中，对包括各种体液、细胞、组织等人体样本进行体外检测，从而判断疾病或机体功能的诊断方法，英文全称为 In Vitro Diagnostics，IVD 产业即指体外诊断产业
即时诊断、POCT	指	在采样现场即刻进行分析，省去标本实验室检验时的复杂处理程序，快速得到检验结果的一类新方法，美国国家临床生化科学院（NACB）将其定义为：“在接近患者治疗处，由未接受临床实验室学科训练的临床人员或者患者（自我检测）进行的临床检验”，英文全称为 Point of Care Testing，又称即时检验（point-of-care testing）
体外诊断试剂、诊断试剂	指	在体外诊断过程中，单独或者与仪器配合使用，对人体各种体液、细胞、组织等样本进行体外检测的试剂、试剂盒、校准品（物）、质控品（物）等，根据相关法规按照医疗器械管理

DOA、毒品	指	Drugs Of Abuse, 是指国际禁毒公约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管制的能够使人形成瘾癖的麻醉品和精神药品的统称
免疫诊断试剂	指	通过抗原抗体的免疫反应, 用于妊娠、传染性疾病、内分泌、肿瘤、毒品、特定药物等检测的试剂
抗原	指	能够刺激机体产生(特异性)免疫应答, 并能与免疫应答产物抗体和致敏淋巴细胞在体内外结合, 发生免疫效应(特异性反应)的物质, 属于体外诊断试剂核心原材料之一
抗体	指	机体的免疫系统在抗原刺激下, 由 B 淋巴细胞或记忆细胞增殖分化成的浆细胞所产生的、可与相应抗原发生特异性结合的免疫球蛋白, 属于体外诊断试剂核心原材料之一
纳米金、胶体金	指	由氯金酸在还原剂如白磷、抗坏血酸、枸橼酸钠、鞣酸等作用下, 可聚合成一定大小的金颗粒, 并由于静电作用成为一种稳定的胶体状态, 形成带负电的疏水胶溶液, 由于静电作用而成为稳定的胶体状态
胶体金标记	指	蛋白质等生物高分子被吸附到胶体金颗粒表面的过程
人份	指	指检测所使用的 POCT 产品计量单位, 一次检测使用一人份。不同产品有不同的形态, 分为条、卡、板、笔、联卡、联杯等, 使用一个, 均按一人份计算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 的缩写, 指由采购方委托制造方, 由制造方从设计到生产一手包办, 而由采购方负责销售的生产方式, 采购方通常会授权其品牌, 允许制造方生产贴有该品牌的产品
OBM	指	Original Brand Manufacturer 的缩写, 由生产方自主完成产品全部的设计、研发和生产工作, 并以生产方自有品牌销售给客户
国家药监局、NMPA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监督管理局 (National Medicinal Products Administration)
FDA	指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的英文简称, 隶属于美国卫生与公共服务部, 负责全美药品、食品、生物制品、化妆品、兽药、医疗器械以及诊断用品等的管理
EUA	指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仅在公共卫生紧急情况持续期间对相应医疗产品采用的紧急使用授权 (Emergency Use Authorizations), 该等授权不等于 FDA 的完全认证
CE	指	欧盟 CE 认证, 属强制性标志, 是欧洲联盟所推行的一种强制产品标志
TGA	指	TGA 为澳大利亚药品管理局 (Therapeutic Goods Administration) 的英文简称, 在澳大利亚生产、进出口的医疗用品 (包括药物和医疗器械) 都必须进行注册, 在列入澳大利亚医疗用品登记表 ARTG (“Australian Register of Therapeutic Goods” 缩写) 后方可供应澳大利亚市场

FDA THAILAND	指	Thailand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泰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ANVISA	指	巴西卫生监督局, 医疗产品经巴西卫生监督局检查认证后才能进入巴西市场
WHO	指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世界卫生组织
IVDD 指令	指	In Vitro Diagnostic Medical Devices Directive, 欧盟体外诊断医疗器械指令
IVDR 法规	指	In Vitro Diagnostic Devices Regulations (体外诊断医疗器械法规) 的英文简称, 是欧洲联盟自 2022 年 5 月 26 日开始正式实施的适用于体外诊断医疗器械(IVD)的新法规
新冠病毒、新冠	指	2019 新型冠状病毒 (Corona Virus), 是具囊膜、基因组为线性单股正链的 RNA 病毒, 新冠肺炎是指 2019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导致的肺炎
HIV	指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 (human immunodeficiency virus), 即艾滋病 (AIDS, 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征) 病毒, 是造成人类免疫系统缺陷的一种病毒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博拓生物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NGZHOU BIOTEST BIOTECH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IOTEST BIO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音龙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中泰街道富泰路17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途义路27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100
公司网址	www.biotests.com.cn
电子信箱	ir.secretary@biotests.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费其俊	黄聿峰
联系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途义路27号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途义路27号
电话	0571-89058091	0571-89058091
传真	0571-89058091	0571-89058091
电子信箱	ir.secretary@biotests.com.cn	ir.secretary@biotests.com.cn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博拓生物	688767	不适用
----	------------	------	--------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沈强、夏静波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 年 9 月 8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12,076,278.09	1,523,920,126.55	-8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602,889.28	744,966,357.17	-9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282,225.13	733,903,549.05	-92.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18,026.32	824,342,271.33	-102.3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89,225,695.51	2,561,259,556.96	-6.72
总资产	2,527,969,286.38	2,751,217,156.02	-8.1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6.98	-91.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6.98	-91.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6.88	-92.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1	30.70	减少28.2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9	30.24	减少28.15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3.48	4.55	增加8.93个百分点
------------------	-------	------	------------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86.08%，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新冠检测试剂产品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减少所致。

2、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同比下降 91.73%和 92.74%，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

3、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102.31%，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

4、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同比下降 91.69%、91.69%、92.73%，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4,518.5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25,832.8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		

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291,033.9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70,905.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04,881.52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467,478.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66	
合计	8,320,664.1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主营业务和产品

公司自成立以来秉承着技术创新和客户至上的理念，始终专注于体外诊断（IVD）领域，致力于研发、生产和销售高质量的 POCT 诊断试剂产品。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和优质的产品与服务赢得了客户广泛信赖，成为我国 POCT 行业的领军企业之一。2023 年 5 月，公司成为浙江省 2023 年度第一批“专精特新”企业，这是对公司产品研发、技术创新能力以及专业化服务等多个方面的认可，也进一步激发公司追求卓越和创新的动力。

公司生产的 POCT 诊断试剂产品具有特异性强、灵敏度高、简易快速、成本较低等特点，涵盖传染病检测、药物滥用（毒品）检测、肿瘤标志物检测、心肌标志物检测、生殖健康检测等五大类系列数百个产品，为客户提供全面的检测选择。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持续深耕 POCT 快速诊断试剂产品，在成熟的 POCT 诊断试剂产品技术平台上，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丰富和完善五大产品线品类，新增了新型微量唾液毒品检测板、新款单面和双面唾液毒品检测杯、甲苯磺脲粉末检测试剂、卡芬太尼粉末检测试剂、环境介质残留物检测试剂、白介素 6 检测试剂、血清淀粉样蛋白 A 检测试剂等数十款高质量新检测试剂产品。通过不断完善丰富产品线，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诊断试剂行业的领先地位。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推出了第一代基于新技术平台研发的微流控技术原型机，在新技术平台研发和产业化上实现了新突破。同时，公司正加快分子诊断技术平台的研发和产业化进程，加速注册证书的申报注册，以满足市场的变化需求。

公司主要产品如下：

产品系列	主要用途	主要代表产品
药物滥用（毒品）检测系列	用于定性检测检测样本的毒品或药物；适用于通过定性检测人体尿液、唾液或毛发样本中的毒品或被滥用药物的代谢物或者原形，包括吗啡、氯胺酮、甲基安非他明、安非他明（苯丙胺）、二亚甲基双氧安非他明（摇头丸）、四氢大麻酚酸、苯二氮卓、丁丙诺啡、可卡因、甲卡西酮、人工合成大麻素、芬太尼等，从而为诊断样本提供者在检测时效期内是否存在吸食毒品或药物滥用情况提供检验依据	多项毒品联合检测
		咖啡因检测试剂
		甲卡西酮检测试剂
		上头电子烟油检测试剂
		人工合成大麻检测试剂
		芬太尼检测试剂
		6-单乙酰吗啡检测试剂
		吗啡检测试剂
		氯胺酮（K 粉）检测试剂
		甲基安非他明检测试剂
		安非他明（苯丙胺）检测试剂
二亚甲基双氧安非他明检测试剂		

		四氢大麻酚酸检测试剂
		苯二氮卓检测试剂
		丁丙诺啡检测试剂
		可卡因检测试剂
		甲苯噻嗪粉末检测试剂
		卡芬太尼粉末检测试剂
		芬太尼粉末检测试剂
		环境介质残留物检测试剂
		新型唾液毒品联合检测双面杯
		微量唾液多项毒品联合检测试剂
		哌醋甲酯检测试剂
传染病检测系列	用于定性检测检测样本中的传染性疾病的 目标检测物（抗原/抗体），以辅助 诊断是否存在急性感染或既往感染， 也可用于监控病人病程及机体恢复	新型冠状病毒（COVID-19）IgG/IgM 抗体检测试剂
		新型冠状病毒（COVID-19）中和抗体检测试剂
		新型冠状病毒（COVID-19）抗原检测试剂
		新型冠状病毒（COVID-19）抗原检测试剂（自测）
		新型冠状病毒（COVID-19）抗原唾液检测试剂（自测）
		霍乱弧菌检测试剂
		猴痘病毒检测试剂
		多项呼吸道病原体联合检测试剂
		呼吸道腺病毒检测试剂
		呼吸道联合检测试剂
		腺病毒检测试剂
		甲型、乙型流感病毒检测试剂
		结核分枝杆菌抗体检测试剂
		伤寒抗体检测试剂
		甲型肝炎抗体检测试剂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表面抗体、e 抗原、e 抗体、核心抗体检测试剂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检测试剂
丙型肝炎病毒抗体检测试剂		
戊型肝炎 IgM 检测试剂		
梅毒螺旋体抗体检测试剂		

		梅毒螺旋体抗体/人免疫缺陷病毒抗体/乙 肝表面抗原/丙型肝炎病毒抗体联合检测 试剂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HIV1/2)抗体检测试剂 HIV P24 抗原检测试剂 登革病毒 IgG/IgM 抗体检测试剂 轮状病毒、腺病毒联合检测试剂 艰难梭菌检测试剂 疟疾检测试剂 寨卡病毒抗体检测试剂 基孔肯雅检测试剂 登革热抗原/抗体, 寨卡病毒抗体, 基孔肯 雅病毒抗体联合检测试剂 幽门螺旋杆菌抗体/抗原检测试剂 A 族溶血性链球菌检测试剂 A 群轮状病毒、肠道腺病毒抗原检测试剂 丙型肝炎病毒检测试剂(微量血样) 隐孢子虫(粪便)检测试剂
生殖健康 检测系列	用于定性或定量检测样本中的人绒毛 膜促性腺激素水平, 以辅助诊断是否怀 孕或定性检测人体中的促黄体生成素 水平, 以预测排卵时间; 体外定性检测 人体尿液中的卵泡刺激素水平, 用于女 性更年期卵巢功能的辅助诊断; 其它用 途包括优生优育检查; 胎膜早破检查; 性传播疾病检测等	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检测试剂 促黄体生成素检测试剂 卵泡刺激素检测试剂 阴道 pH 检测试剂 沙眼衣原体检测试剂 淋球菌抗原检测试剂 人单纯疱疹病毒检测试剂 弓形虫检测试剂 巨细胞检测试剂 风疹病毒检测试剂 弓形虫 IgM/IgG, 巨细胞 IgM/IgG, 风疹 IgM/IgG, 单纯疱疹病毒 IgM/IgG 检测试剂 B 族链球菌检测试剂 黄体酮检测试剂 胰岛素样生长因子结合蛋白 1 检测试剂 孕酮检测试剂 抗缪勒管激素检测试剂

		雌二醇检测试剂
		睾酮检测试剂
		催乳素检测试剂
肿瘤标志物检测系列	定性或半定量检测检测样本中的特异性肿瘤标志物,用于肿瘤的早期筛查及辅助诊断	大便隐血/转铁蛋白检测试剂
		血红蛋白-结合珠蛋白复合物检测试剂
		甲胎蛋白检测试剂
		癌胚抗原检测试剂
		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检测试剂
		癌抗原 15-3 检测试剂
		乳铁蛋白检测试剂
		铁蛋白检测试剂
		胃蛋白酶原检测试剂
胃泌素 17 检测试剂		
心肌标志物检测系列	用于定性检测检测样本中的心肌及凝血功能标志物,以帮助诊断是否患有心肌梗塞,凝血功能障碍,心力衰竭等心脏相关疾病	心肌肌钙蛋白 I 检测试剂
		肌钙蛋白 I/肌红蛋白/肌酸激酶同工酶三合一检测试剂
		C 反应蛋白检测试剂
		二聚体检测试剂
		心肌系列检测试剂
		N-端脑利钠肽前体检测试剂
		心脏型脂肪酸结合蛋白检测试剂
脂蛋白相关磷脂酶 A2 检测试剂		
抗原/抗体生物原料	用于传染病、毒品、生殖健康等系列诊断试剂的开发和生产,保障生物原料稳定供应和产品的质量,实现降低生产成本同时能够提升产品质量,实现部分原料替代进口	BZO 偶联抗原、TCA 偶联抗原、OPI 偶联抗原、COC 偶联抗原、MET 偶联抗原、BAR 偶联抗原、BUP 偶联抗原、KET 偶联抗原、FYL 偶联抗原、K2 偶联抗原、MDMA 偶联抗原、MOP 偶联抗原、THC 偶联抗原、ETG 偶联抗原、PGB 偶联抗原、TML 偶联抗原、MTD 偶联抗原、PPX 偶联抗原、PCP 偶联抗原、APP 偶联抗原、OZP 偶联抗原、QTP 偶联抗原、CLZ 偶联抗原、RPD 偶联抗原、ZOP 偶联抗原、KRA 偶联抗原、TROP 偶联抗原、MDPV 偶联抗原、CAR 偶联抗原、UR-144 偶联抗原、MPD 偶联抗原、GAB 偶联抗原、AMP 偶联抗原、LSD 偶联抗原、MCAT 偶联抗原、CLO 偶联抗原、XYL 偶联抗原、K3 偶联抗原、Mouse Anti-BZO monoclonal Antibody、Mouse Anti-SARS-COV-2N monoclonal Antibody-1、Mouse Anti-SARS-COV-2N monoclonal

		Antibody-2、Mouse Anti-MPD monoclonal Antibody 等
分子诊断平台系列	主要用于定性检测人传染病病毒的核酸，防治各种传染病的传播	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试剂
		甲、乙型流感病毒核酸检测试剂
		呼吸道合胞病毒核酸检测试剂
		呼吸道腺病毒核酸检测试剂
		Delta 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试剂
		Omicron 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试剂
		猴痘病毒核酸检测试剂
		解脲支原体核酸检测试剂
		犬细小病毒核酸检测试剂
		猫瘟病毒核酸检测试剂
		新冠病毒核酸检测试剂（LAMP 法）
		新冠病毒核酸检测试剂（免提取快速 PCR 检测）
		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冻干试剂
		核酸快速提取试剂
沙眼衣原体核酸检测试剂		
动物疾病检测平台系列	用于定性检测样本中的犬瘟热病毒、犬冠状病毒、犬细小病毒，以帮助诊断相关犬类疾病	犬瘟热病毒检测试剂
		犬冠状病毒检测试剂
		犬细小病毒检测试剂
		猫瘟病毒检测试剂
		猫鼻气管炎疱疹病毒检测试剂
		猫冠状病毒检测试剂
炎症系列	用于定性或定量检测样本中炎症相关因子的含量，辅助临床诊断	降钙素原检测试剂
		C 反应蛋白检测
		白介素 6 检测试剂
		血清淀粉样蛋白 A 检测试剂
其他	用于定性或定量检测人体内微量元素、激素、免疫性抗体的含量，以辅助临床治疗。	维生素 D 检测试剂
		促甲状腺激素检测试剂
		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检测试剂
		血清总甲状腺素检测试剂
		皮质醇检测试剂

		IgE 总抗体检测试剂
--	--	-------------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计划部根据销售预测和订单实际情况，并结合库存情况、采购周期制定采购计划，由公司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公司通过制定《供应商审核管理制度》《供应商年度评价实施细则》等制度来科学评价、择优选择供应商以保证原材料的采购质量。

2、生产模式

公司针对不同的品牌/产品，使用不同的生产模式。在国际市场上，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对于客户定制产品，根据客户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对于自有品牌产品，公司根据销售预测及历史销售数据分析进行适当备货，以保持库存的适度水平、减少生产批次、平衡生产能力。在国内市场上，公司主要经营自有品牌，将会根据销售预测提前进行备货，并根据实时库存情况进行弹性控制，保证国内订单的时效性。在生产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医疗器械及体外诊断试剂生产相关标准进行管理，对物料、半成品、成品等按照质量标准、生产工艺规程、质量管理规程在生产过程的各个环节进行检测和控制，从而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

3、销售模式

公司构建了国内销售和国外销售两大营销体系。在国内销售方面，公司根据地理位置和市场情况划分全国为五个片区，分别由销售经理负责东北、华北、华东（含华中）、华西、华南区域的经销商开发、管理和重要终端维护工作。国内市场销售通常采用 OBM 销售模式，包括直销和经销两种方式。通过经销商销售网络，将公司的产品高效地输送到终端用户。对于特殊产品，如药物滥用（毒品）检测和生殖健康类检测产品，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客户，直接向军队、警察、司法系统或 OTC 系统进行销售。另外，公司也通过直接向第三方检测机构销售自有品牌产品，提供专业化服务。在国际销售方面，公司根据业务板块划分亚洲、中东、欧洲、非洲、北美洲、拉丁美洲、俄罗斯等市场，并实行销售经理负责制度。销售团队负责市场开拓、客户开发和售后服务，为公司产品的国际推广和销售提供强有力支持。在海外销售模式方面，公司主要采用 ODM 和 OBM 相结合的销售模式，以满足不同市场和客户的需求。

（三）行业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分类代码：C）中的医药制造业（分类代码：C27）。根据行业细分，公司属于医疗器械行业下的体外诊断行业。

1、行业特点及发展

（1）全球 POCT 行业增长迅速

据 Kalorama Information 最新估算，2022 年全球体外诊断行业市场已经超过了 1270 亿美元，并保持增长的态势，预计到 2027 年全球体外诊断行业市场将超过 1400 亿美元。随着全球体

外诊断市场的增长，POCT 因其快速、使用方便等优势而作为最具有发展潜力的领域之一，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Technavio 发布的《Point of Care Diagnostics Market Analysis Report 2023-2027》显示，全球即时医疗诊断市场规模预计在 2022-2027 年期间将保持 10.65% 的年复合增长率，预计市场规模将增加 146 亿美元。

（2）中国 POCT 行业市场增长快，发展潜力大

POCT 的发展与当地经济水平、医疗条件、健康意识等有很大关系。我国 POCT 市场起步较晚，目前整体市场规模较小，医院等终端场景渗透率较低，中国 POCT 市场仅占全球 POCT 市场的 5%。随着科技创新、分级诊疗、中国对基层医疗的投入日益增长、人民的健康意识增强、中国老龄化问题日益严重及患有糖尿病，肥胖症等慢性病及吸毒人群逐年增加，中国 POCT 市场呈现出巨大的发展潜力。

从行业市场规模来看，我国 POCT 行业发展最快的年份是 2020 年，增速达到了 24.70%。根据《中国医疗器械蓝皮书（2021）》数据，2020 年我国 POCT 行业市场规模在 93 亿元左右，预计到 2026 年，我国 POCT 市场规模将超过 260 亿元，行业增速始终保持在 20% 以上，远远高于全球 10% 左右的增速。2021 年 12 月，《“十四五”医疗装备产业发展规划》将诊断检验装备作为重点发展领域之一，要求发展新型体外诊断装备，提升 POCT 产品性能品质，明确提出要打造体外诊断装备优势产品。2022 年 5 月 10 日，国家发改委印发《“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提出发展生物经济是顺应全球生物技术加速演进趋势、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重要方向；加快推进生物科技创新和产业化应用，打造国家生物技术战略科技力量；需顺应“被动防御”转向“主动保障”的新趋势，加强国家生物安全风险防控。上述规划肯定了国产自主研发生产的高质量 POCT 产品重要性，为国内 POCT 市场扩增及产业健康发展指明了方向。

2、主要技术门槛

体外诊断行业集成了分子生物学、生物化学、免疫学、病理学、信息学等多学科技术领域的复合型技术，是技术创新推动型行业。随着基础学科知识的不断更新以及新技术、新方法的不断引入，企业需要通过研究开发和工艺改进来实现技术成果转化，POCT 行业技术门槛进一步提高。由于 POCT 产品质量与消费者生命健康密切相关，大部分国家对体外诊断产品设置了较高的市场准入门槛，对生产经营实行许可证制度，对产品应用实行严格的注册监督管理，须通过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考核。因此，企业只有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才能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秉承以市场为导向的技术研发与自主创新理念，深耕 POCT 行业，开发出一系列具有创新性、性能优秀的产品，并获得多个国家产品认证，是全球 POCT 诊断试剂品种较为齐全的生产厂商之一。公司产品涵盖了药物滥用检测、传染病检测、生殖健康检测、肿瘤标志物检测、心肌标志物检测等五大检测领域。公司在新产品研发和产品认证方面保持了较强的竞争力，产品广泛应用于国内外各级医疗机构、司法检测系统、第三方检测机构、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采血站、私人诊所等。公司产品已在包括亚洲、北美洲、欧洲、中东、南美、非洲、大洋洲的三十

多个国家及地区取得注册证书，涵盖公司境外销售全系列，公司品牌已具备较高的知名度，得到了消费者的广泛认可。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自主研发的“毒品五合一多功能检测试剂项目”、“早孕自测产品项目”和“传染病四合一多功能检测试剂项目”先后被列入杭州市重点产业技术创新项目。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检测试剂（胶体金法）等 10 项产品通过浙江省省级工业新产品（新技术）鉴定（验收），技术水平达到国内领先水平，丙型肝炎病毒抗体检测试剂（胶体金法）通过了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全部九大项检验，人体免疫缺陷病毒（HIV 1/2）抗体检测试剂（乳胶法）通过了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全部六大项检验，代表了国内同类产品的较高水平。在药物滥用检测领域，公司在完善目前拥有的尿液、毛发、唾液检测产品线的同时，还推出了甲苯噻嗪、芬太尼、卡芬太尼等毒品粉末检测系列试剂，进一步扩展了毒品检测产品线。公司通过创新设计，推出新型多项毒品唾液检测装置，利用少量唾液实现快速取样快速检测。

注册和认证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欧盟 CE 证书 493 项，FDA 510 (k) 证书 3 项，其他国家和地区证书 34 项，NMPA 注册/备案证书 41 项，其中：三类产品注册证书 30 项。在质量体系认证方面，公司于 2023 年 3 月获得医疗器械单一审核程序(Medical Device Single Audit Program, MDSAP)证书，表明公司已满足美国、加拿大、巴西、日本和澳大利亚 5 个国家的体外诊断试剂相关医疗器械法规。同时，公司产品在欧盟 IVDR 认证方面取得积极进展，首批 69 个产品已获得了由欧盟权威公告机构 TÜV 南德意志集团在 IVDR 法规下签发的 CE 认证证书，首批获证产品主要集中在药物滥用检测领域，同时也涵盖了传染病检测、生殖健康检测和肿瘤标志物检测等领域的部分项目。这批证书的签发使得公司成为国内首批拥有较为齐全的、经过欧盟 IVDR 认证的药物滥用检测产品的厂家之一。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大力发展核心技术，经过多年的研究创新及优化改进，积累了大量的研发和生产工艺技术经验，掌握了胶体金/乳胶/荧光颗粒制备与标记技术、免疫层析技术、单克隆抗体技术、时间分辨免疫荧光技术、免疫荧光半定量/定量技术、抗原偶联技术、基因重组蛋白表达技术、核酸快速提取技术、多重荧光定量 PCR 技术、ARMS-qPCR 技术、RT-LAMP 技术、免提取快速荧光 PCR 技术、空间型微流控技术、时间型微流控技术等，形成了快速免疫诊断试剂产品技术平台、POCT 应用技术平台、生物核心原料技术平台、自动化生产工艺技术平台等产业化技术平台。

公司核心技术具体如下表所示：

技术平台	主要技术应用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快速免疫诊断试剂产品技术平台	保障产品特异性、灵敏度等关键指标	胶体金/乳胶/荧光颗粒制备与标记技术	自主研发

	的高性能，消除特定干扰因素的影响，实现多项目联合检测	免疫荧光半定量/定量技术 多项目联合检测技术 异嗜性抗体干扰消除技术 时间分辨免疫荧光技术	
生物核心原料技术平台	从原料端保障产品性能，减少外部因素限制，保障特异性抗原、抗体等关键性原料自制	单克隆抗体技术 基因重组蛋白表达技术 抗原偶联技术	自主研发
POCT 应用技术平台	从产品应用端，保证客户对产品体验感的优越性	免疫层析技术 毛发中毒物提取技术 微量标本快速取样检测技术 专业检测装置工业设计技术	自主研发
自动化生产工艺技术平台	从产品生产端，保证产品质量的连续均一性，最大限度地降低了人为因素干扰；大大提高了生产效率	自动化卷式生产系统	自主研发
分子诊断平台	高特异，高灵敏的对病原体进行检测，可以在病患感染传染病的早期就检测到传染病病原体的核酸，从而有利于病患的诊疗以及控制传染病的传播	核酸快速提取技术，荧光定量 PCR 技术，多重荧光定量 PCR 技术，ARMS-qPCR 技术，RT-LAMP 技术	自主研发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专利 7 项，境内 5 项，境外 2 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1 项，国际发明专利 2 项；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累计获得知识产权 213 项，其中：境内 163 项，境外 50 项，发明专利 16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	------	------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3	3	83	16
实用新型专利	0	0	94	94
外观设计专利	16	4	126	101
软件著作权	0	0	2	2
合计	19	7	305	213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推动医疗器械产品备案/注册进程。国内国际市场新增认证 85 项，其中：国际认证 84 项，国内认证 1 项。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累计已取得认证 571 项，其中：国际认证 530 项，国内认证 41 项。

注册分类	期初数	新增数	期末数
国内一类医疗器械备案	5	1	6
国内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5	0	5
国内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30	0	30
欧盟 CE 认证	412	81	493
美国 FDA (510K)	3	0	3
其他	31	3	34
合计	486	85	571

2.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28,589,095.22	69,309,457.74	-58.75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28,589,095.22	69,309,457.74	-58.7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3.48	4.55	增加 8.9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58.75%，主要系本报告期全球新冠检测试剂需求下滑，新冠相关产品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优生优育项目荧光定量检测试剂	15,000,000.00	1,677,207.39	10,692,158.88	内销：一个心肌产品完成注册检验，一个产品完成转产验证，其他均已进入产品定型阶段。 外销：完成 CE 注册，目前正在市场推广中	研发完成新产品上市并完成注册	满足 POCT 定量快速检测的需求	能让患者更快了解自身激素水平并采取措施
2	多重 PCR 检测项目开发	10,000,000.00	441,154.14	5,482,105.27	已完成 6 个多重检测试剂的转生产并完成验证工作	完成产品开发、注册及市场推广	利用多重荧光定量 PCR 技术同时检测多重病原微生物，质量及技术指标领先行业	核酸类检测试剂，广泛用于医院、第三方实验室、科研院所，市场前景广阔
3	多种新型毒品快速检测试剂开发	13,000,000.00	2,093,143.63	7,893,720.00	已完成此项目中 1 种新型毒品检测产品开发，2 个新型毒品检测产品完成可行性研究，1 个新型毒品检测产品正在进行可行性研究	完成产品开发并推入市场	市面上同类检测产品少	新型毒品层出不穷，会造成极大的社会危害。满足市场对新型毒品快速检测的需求
4	慢性疾病检测系列试剂开发	20,000,000.00	1,264,221.25	7,854,942.66	已完成此项目中 1 种慢性疾病检测产品开发，其他项目正在开发当中。	完成产品开发、注册及市场推广	采用胶体金免疫层析技术，市面上同类检测产品少	检测人血液标本中的糖化血红蛋白，以评估血糖水平。

5	炎症系列检测试剂开发	20,000,000.00	1,181,028.46	9,625,369.41	已经完成炎症系列检测试剂（胶体金法）产品开发第四阶段。	完成产品开发、注册及市场推广	采用胶体金免疫层析技术，市面上同类检测产品少	检测人血液标本中的炎症系列指标，以评估人体炎症感染水平。
6	心肌标记物检测系列项目开发	12,000,000.00	1,174,952.36	7,376,974.08	内销：一个心肌产品完成转产，其他均已定型。外销：完成 CE 注册，目前正在市场推广中	完成产品开发，注册并推入市场	心肌标志物层出不穷，本项目是针对心肌梗死的检测试剂进行补充	当代社会，急性心肌梗死频发，本项目的成功能够满足市场对心肌梗死全面应用的需求。
7	肿瘤标记物检测系列试剂开发	18,000,000.00	818,760.11	7,587,549.41	已完成此项目中 3 种肿瘤标记物检测产品开发，其他项目正在开发当中。	完成产品开发、注册及市场推广	采用胶体金免疫层析技术，市面上同类检测产品少	早期对肿瘤标记物进行检测，可以对原发肿瘤的发现、肿瘤高危人群的筛选、良性和恶性肿瘤的鉴别诊断、肿瘤发展程度的判断、肿瘤治疗效果的观察和评价以及肿瘤复发和预后的预测有重要意义
8	动物疾病检测系列开发	12,000,000.00	562,095.61	5,713,000.17	9 款宠物疾病和 1 款经济动物相关的检测试剂已开发完成；6 款新的动物检测试剂正在研发、验证、临床中。	完成产品开发并推入市场	市面上同类优质宠物检测产品较少	国外宠物检测试剂占比较高。本项目的开展就是开发高质量、低成本的宠物检测试剂来填补国内宠物市场空缺

9	多项传染病检测系列试剂开发	50,000,000.00	8,561,107.12	35,335,533.30	已完成此项目中 4 种多项传染病检测检测产品开发, 其他项目正在开发当中。	完成产品开发、注册及市场推广	采用胶体金免疫层析技术, 较市面上同类产品检出率高, 特异性好	目前传染病比较常见的有通过血液途径感染的, 如病毒性肝炎; 通过性途径传播的有艾滋病、梅毒、淋病等; 通过消化道感染的, 如伤寒; 通过呼吸道感染的, 如肺炎支原体肺炎、单核细胞增多症、麻疹、呼吸道合胞病毒、呼吸道腺病毒、流感病毒等, 市场需求大
10	多项毒品检测试剂改进项目	16,000,000.00	1,729,302.31	9,596,540.63	已完成此项目中 1 种毒品检测产品改进, 1 个毒品检测产品已完成原材料筛选, 正在做验证。1 个毒品检测产品正在筛选原材料	完成产品改进并推入市场	较国内同类产品灵敏度、准确率高	满足市场对毒品检测更高的要求
11	分子诊断系列试剂开发	22,000,000.00	1,059,839.98	7,660,868.05	已完成 5 种呼吸道病原体, 2 种生殖道病原体检测试剂的开发, 目前还有多项呼吸道、生殖道病原体核酸检测试剂项目进行研发	完成产品开发、注册及市场推广	采用荧光定量 PCR 技术、恒温扩增等分子诊断技术对目标靶基因进行检测, 其质量及技术	可进行定性、定量检测, 可广泛用于肝炎、性病、肺感染性疾病、优生优育、遗传病基因、肿瘤等

							指标领先行业	
12	新冠中和抗体检测试剂（化学发光法）	13,000,000.00	172,540.81	11,751,259.66	项目开发中，部分项目转产验证中	研发完成新产品上市并完成注册	较市场上同类产品的技术水平保持一致，但适合 POCT 使用	能让患者更快了解自身中和抗体水平并采取措施
13	快速 PCR 检测项目开发	12,000,000.00	60,756.68	5,005,151.04	已完成快速 PCR 仪的初步确认，多种呼吸道病毒检测试剂与仪器已完成中试检验	完成产品开发、注册及市场推广	能在 30 分钟内完成核酸的提取和检测，具有国际领先的灵敏度及检测速度	该技术同时具有检测速度快，灵敏度高等特点，可广泛应用于基层医疗机构或者机场、运动场等需要现场检测的应用场景
14	动物疾病病原体核酸检测试剂开发	8,000,000.00	1,056,261.77	5,717,739.78	已完成 3 种宠物类病原体核酸检测试剂的开发，其他多个多重项目研发进行中	完成产品开发、注册及市场推广	采用多重荧光定量 PCR 技术、恒温扩增等分子诊断技术对动物传染病病原体的目标靶基因进行检测，可同时检测多种病原体，其质量及技术指标领先行业	可进行定性、定量检测，可广泛用于宠物医院或者养殖场的传染病检测等

15	微流控荧光免疫检测芯片开发项目	6,200,000.00	646,863.52	873,560.58	微流控设备和芯片已完成，进入分析性能验证。	完成芯片和设备的开发、注册并推入市场。	结合微流控与生物检测，主动控制，减少偏差。市面上同类产品非常少。	本项目的开展就是开发高端、高质量的微流控芯片检测试剂。满足客户准确检测的需求。
16	多种偶联抗原开发项目	4,600,000.00	888,249.07	2,169,645.13	产品开发阶段	实现产业化	纳米材料合成技术、聚合物合成技术、小分子蛋白偶联技术	用于荧光免疫层析产品开发和生产、样本采集以及相关检测试剂的开发、生产以及单克隆抗体的开发
17	多种单克隆抗体开发	15,000,000.00	2,314,421.93	2,314,421.93	利他林单克隆抗体（Methylphenidate）、合成大麻素类单克隆抗体（5F-ADB）已完成。麦角酸二乙酰胺（LSD）融合筛选阶段。	研发成功，实现产业化生产	采用单克隆抗体制备技术及生产工艺	实现原料自产
18	HPLC 检测方法开发	800,000.00	95,617.01	95,617.01	产品开发阶段	实现产业化	液相色谱分析技术	可用于样本的纯度和浓度分析
19	多种重组抗原开发	5,000,000.00	708,494.50	708,494.50	HIV 小样研发阶段。	研发成功，实现产业化生产	采用重组抗原制备技术及生产工艺	实现原料自产
20	DOA 项目-XYL 尿液检测产品	2,000,000.00	845,156.21	845,156.21	成功筛选到可行的抗原抗体	经过验证后可以在全世界的毒品检	侧向层析试纸条	人类尿液 xylazine 毒品的检测

						测市场进行 销售		
21	新冠抗原 产品 510K	2,500,000.00	1,237,921.36	1,237,921.36	EUA 已经成功申报，需 要根据 FDA 的要求做额 外的实验，临床及其他 研发实验	成功申请 510K	侧向层析试 纸条	人类新冠抗原的检 测
合计	/	277,100,000.00	28,589,095.22	145,537,729.06	/	/	/	/

4.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40	14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1.05	20.93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166.67	1,675.62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8.33	11.40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硕士研究生	34	24.29
本科	96	68.57
本科以下	10	7.14
合计	140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00	71.43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32	22.86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6	4.29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0	0.00
60岁及以上	2	1.43
合计	140	100.00

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由行业内资深技术专家等高级专业人才领衔的技术精湛、经验丰富、团结合作的研发团队。团队核心成员在 IVD 行业尤其是 POCT 领域具有深厚造诣,对各类快速诊断技术具有丰富的经验和深刻的理解。公司在美国圣地亚哥建立了处于世界生物医学工程科技领域前沿的技术研发中心,承担着吸纳国际生物医学工程科技领域最先进技术、培养高级研发人才的功能,为后续各类研发人才的培养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公司在现有产业化技术平台基础上，通过运用单克隆技术、免疫层析技术、蛋白偶联技术和纳米级胶体金标记技术等最新现代生物技术，建立了对目标靶蛋白或小分子物质的胶体金免疫层析诊断检测的反应系统，该系统包括灵敏度高、特异性好的胶体金-抗体（抗原）结合物，高效的样本采集、预处理系统或缓冲提取液，以及新型材料和独特化学配方构建的高效固相膜反应技术。运用上述先进的诊断检测反应系统，公司已经成功开发了处于国内或国际领先水平的五大检测试剂项目，包括生殖健康快速检测试剂、药物滥用（毒品）快速检测试剂、传染病多功能快速检测试剂、肿瘤标志物快速检测试剂、心肌标志物快速检测试剂。检测试剂产品种类齐全，产品线丰富，产品结构合理，能够满足不同市场、不同领域客户对即时诊断产品的需求。报告期内，新增了新型微量唾液毒品检测板、新款单面和双面唾液毒品检测杯、甲苯喷雾粉末检测试剂、卡芬太尼粉末检测试剂、环境介质残留物检测试剂、白介素 6 检测试剂、血清淀粉样蛋白 A 检测试剂等数十款高质量新检测试剂产品。通过不断完善丰富产品线，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诊断试剂行业的领先地位。

在研发技术创新及技术储备方面，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时间分辨荧光纳米技术与荧光定量检测技术，成功研制了肿瘤标志物、心肌标志物、炎症因子、激素等 33 项诊断试剂，并通过 CE 认证，实现了相关生物标志物的快速精确定量检测。同时，公司已在基于分子诊断技术平台进行技术布局，储备了核酸快速提取技术、多重荧光定量 PCR 技术、ARMS-qPCR 技术、RT-LAMP 技术、免提取快速荧光 PCR 技术等分子诊断产品相关的关键技术，并已经开发出呼吸道传染病多重核酸检测试剂、猴痘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等分子诊断产品。在微流控技术研究领域，公司将会重点推进微型全分析系统技术在荧光免疫、核酸检测产品线上的布局，发力于高灵敏度检测技术在非实验室环境下的应用。报告期内，微流控相关技术平台推出了第一代原型机，在新技术平台的研发和产业化上实现了新突破。

2、营销渠道优势

公司长年深耕海外市场，产品销往美洲、欧洲、亚洲和非洲等 100 多个国家或地区，拥有一批非常优质且长期稳定合作关系的当地知名医疗器械商。公司的多个自有品牌如 Right Sign，连续多年荣获浙江省出口名牌，具有较高知名度，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美国子公司 Advin 是公司在美研发和销售中心，提供本土化生产和服务，保证公司紧跟全球体外诊断行业技术发展趋势的同时，为客户持续提供技术领先、质量优良的产品和服务。

国内市场方面，公司的销售网络已经基本覆盖了全国主要省份，拥有较为稳定的客户渠道。公司的产品在全国大多数已经有省级阳光采购或医用试剂耗材平台的省份均已挂网，拥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客户认可度。甲乙型流感病毒检测试剂在上半年流感高发季被大量用于发热门诊的患者初筛中，毒品检测产品被广泛应用于公检法系统中的各级禁毒、戒毒机构，大便隐血、幽门螺旋杆菌、乙肝等检测产品也得到了各省市高危人群筛查与评估项目的普遍认可。

3、质量管理体系及注册认证优势

公司一贯重视产品质量管理控制，采用各项先进的国际质量管理标准，不断建设完善公司质量体系，已通过我国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国际标准 ISO 13485:2016、欧盟标准 ENISO13485:2016、美国 FDA QSR820 医疗器械质量体系 and 巴西 ANVISA 等相关标准和法规，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保证公司质量管理体系能持续有效运作，为客户提供高质量和稳定的产品。

由于全球主要国家对体外诊断产品的生产、注册、流通等环节均有明确的准入门槛和严格的监管措施，取得相应产品资质认证才能在当地市场实现销售，公司拥有专业的境内外产品注册团队，熟悉境内外法律法规及注册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由欧盟权威公告机构 TÜV 南德意志集团在 IVDR 法规下签发的 CE 认证证书（IVDR），该证书涵盖了公司首批 69 项产品。首批获证产品主要集中在药物滥用检测领域，同时也涵盖了传染病检测、女性健康检测和肿瘤标志物检测等领域的一些项目。这批证书的签发使公司成为国内首批拥有较为齐全的、经过欧盟 IVDR 认证的 药物滥用检测产品的厂家之一。此次质量管理体系 IVDR 证书和多项产品 IVDR 认证的获得，是公司自登录科创板上市和获得医疗器械单一审核程序(MDSAP)证书以来又一个里程碑式的突破，在践行公司质量方针和差异化产品发展策略方面具有重要意义。

4、生产工艺优势

公司的卷式生产工艺系统已有多年应用经验。在产品质量控制、生产成本控制方面具备明显优势。目前国内外同行业企业主要使用的是以人工为主、设备为辅的片式生产工艺，而卷式生产工艺可将片式生产工艺过程中需要 10-15 人完成的工作缩减至 1-2 人完成，大幅度提升了生产效率，产品质量也更加稳定。同时，公司大力引进自动化生产工艺技术，提高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公司拥有一整套完整的标本垫溶液配方体系，针对不同产品的不同要求，可通过改变标本吸收垫提供对应的解决方案，大幅提升公司的产品定制开发和制造能力。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围绕为全球用户提供创新性、即时性、高质量的诊断产品和解决方案以满足未尽的医疗需求，同时提供性价比高的快速体外诊断产品和服务为目标，锐意进取，开发出适合市场需求的高质量检测产品。2023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1,207.6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6.08%；营业利润 6,529.5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2.56%；利润总额 7,006.6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1.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60.2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1.7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28.2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2.74%，经营业绩大幅下降主要系新冠检测产品市场需求大幅减少所致。

得益于公司常规检测产品及新技术平台产品的不断研发创新，公司捉住市场新机遇，2023 年上半年实现常规检测产品（非新冠）收入 18,473.2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73%，相较于 2019 年同期（新冠疫情前）收入增长 128.14%，实现了常规检测产品收入的快速增长。

1、高比例研发投入，传统及新技术平台持续双发力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科技创新，始终保持较高比例的研发投入。2023 年上半年研发投入 2,858.91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的 13.48%。强大的研发实力和持续的技术积累为公司取得了丰硕的研发成果。上半年公司丰富和完善现有五大产品线品类，新增了新型微量唾液毒品检测板、新款单面和双面唾液毒品检测杯、甲苯喷雾粉末检测试剂甲苯喷雾、卡芬太尼粉末检测试剂、环境介质残留物、白介素 6、血清淀粉样蛋白 A 等数十款高质量的检测试剂产品。

在新技术平台，公司基于时间分辨荧光纳米技术与荧光定量检测技术，成功开发了肿瘤标志物、心肌标志物、炎症因子、激素等 33 项诊断试剂，并通过 CE 认证，实现了相关生物标志物的快速精确定量检测。同时，公司储备了核酸快速提取技术、多重荧光定量 PCR 技术、ARMS-qPCR 技术、RT-LAMP 技术、免提取快速荧光 PCR 技术等分子诊断产品相关的关键技术，并已经开发出呼吸道传染病多重核酸检测试剂等分子诊断产品。在微流控领域，公司推进了微型全分析系统技术在荧光免疫、核酸检测产品线上的布局，发力于高灵敏度检测技术在非实验室环境下的应用。报告期内，微流控相关技术平台推出了第一代原型机，实现了新技术平台的研发和产业化的新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专利 7 项，境内 5 项，境外 2 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1 项，国际发明专利 2 项；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累计获得知识产权 213 项，其中：境内 163 项，境外 50 项，其中：发明专利 16 项。

2、抓住市场新机遇，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

2023 年上半年，公司陆续参加了阿联酋 MEDLAB、上海 CMEF、南昌 CACLP 等医疗行业展会，下半年还将参加美国 AACC、德国 MEDICA 等国际医疗器械展会。公司在展会上推出的包括荧光检测系列、大麻原型检测唾液杯、新型平面尿杯、宠物检测系列等新产品，深受国内外客户好评。

国际市场方面，公司积极开拓热带传染病市场、毒品检测市场，对于美国多州娱乐大麻合法化、西方多国陆续放松大麻管控以及美国新兴毒品泛滥的趋势，经过多年研发，公司推出具有性能竞争优势的大麻唾液产品以及新型微量唾液毒品检测板、新款单面和双面唾液毒品检测杯、甲苯喷雾粉末检测试剂甲苯喷雾、卡芬太尼粉末检测试剂等多项新产品，并将会在美国 AACC 展会中进行重点推广。

国内市场方面，公司的销售网络已经基本覆盖了全国主要省份，拥有较为稳定的客户渠道。公司的产品在江苏、浙江、广东、安徽等全国大多数已经有省级阳光采购或医用试剂耗材平台的省份均已挂网，拥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客户认可度。毒品检测产品入选公安部评选的吸毒检测试剂盒的合格供应商和产品目录，幽门螺旋杆菌、乙肝等检测产品已广泛运用于各省市高危人群筛查与评估项目中。

3、积极推进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加快产品国际注册认证

公司一贯重视产品质量管理控制，采用各项先进的国际质量管理标准，不断建设完善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已通过我国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国际标准 ISO 13485:2016、欧盟标准 ENISO13485:2016、美国 FDA QSR820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和巴西 ANVISA 等相关标准和法规，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保证公司质量管理体系能持续有效运作，为客户提供高质量和稳定的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由欧盟权威公告机构 TÜV 南德意志集团在 IVDR 法规下签发的 CE 认证证书（IVDR），该证书涵盖了公司首批 69 项产品。首批获证产品主要集中在药物滥用检测领域，同时也涵盖了传染病检测、女性健康检测和肿瘤标志物检测等领域的一些项目。这批证书的签发使公司成为国内首批拥有较为齐全的、经过欧盟 IVDR 认证的、药物滥用检测产品的厂家之一。此次质量管理体系 IVDR 证书和多项产品 IVDR 认证的获得，是公司自登录科创板上市和获得医疗器械单一审核程序（MDSAP）证书以来又一个里程碑式的突破，在践行公司质量方针和差异化产品发展策略方面具有重要意义。

4、稳步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持续释放效能

报告期内，公司体外诊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营销运营中心建设项目正在进行项目主体工程建筑施工招标程序，预计下半年将正式启动建设。年产 4 亿人份医疗器械（体外诊断）产品扩建升级建设项目及体外诊断产品生产线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投入已基本完成，达到预定使用条件，进一步优化了公司生产流程和生产工艺，提高了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充足的产能，也为公司现代化精益管控提供基础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技术风险

1、新产品研发和注册风险

POCT 行业的研发环节属于技术难度高、投入规模大、研发周期长、涉及学科多、注册过程复杂等特点，通常情况下，POCT 产品受到相关法律法规的监管需要经过严格的注册认证方可上市销售，因此，公司在新产品研制过程中，存在研发技术路线出现偏差、研发进程不及预期甚至最终失败的可能性，并且还可能在产品研发成功后未能及时注册或无法注册情形，上述风险可能对公司产品技术的升级造成不利影响，导致公司在未来产品迭代等方面落后于竞争对手，错失市场机会，从而对长期对公司市场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2、核心技术泄露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的主要内容是各类诊断试剂的配方和制备技术，是每个体外诊断企业的核心机密，也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出于保护核心技术机密的考虑，公司仅将其中部分技术申请了专利，

而大部分技术均属于专有技术，只能以非专利技术的方式存在，较难受法律直接保护。因此，公司大量的产品配方和生产制备技术属于公司专有的非专利技术。若不能持续、有效地管理技术机密，则存在核心技术泄密或被窃取，从而影响核心竞争力的风险。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POCT 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研发周期较长，技术复杂度较高，技术涉及面较广。拥有一支专业能力强、高素质和结构稳定的研发团队是公司持续创新和核心竞争力的基础。随着 POCT 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演化，对优秀技术人才的争夺将日趋激烈，若公司未来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工作环境、激励制度等方面无法保持吸引力，可能造成公司技术人员流失及研发团队不稳定，可能对公司的研发创新和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境外销售收入占比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比较高，海外市场相对易受国际政治、经济、外交、贸易等因素的影响，若公司出口市场所在国家或地区的政治、经贸往来、外交关系等对我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均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产品质量控制的风险

POCT 诊断试剂的产品质量直接关系到医疗诊断的准确性，是客户关注的核心。由于诊断试剂产品涉及环节众多，可能面临一定的质量控制风险，若未来因产品质量控制不当，可能会对公司业务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经营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

2022 年度公司经营业绩主要来自新冠检测产品销售，伴随新冠疫情全球大流行的消失，消费者对新冠类检测产品的需求急剧下降，如按照目前的需求情况，公司新冠类产品收入相较于 2022 年将可能呈现大幅下跌趋势。公司 2023 年度常规业务及新业务发展能否快速填补，整体经营业绩能否实现顺利衔接、平稳过渡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可能面临经营业绩大幅度下滑的风险。

4、中美贸易摩擦的风险

近年来，中美贸易摩擦不断，虽然目前公司的产品均不在美国加征进口关税的中国商品清单内，美国已实施的关税措施未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但由于美国加征关税的清单项目调整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若未来中美之间的贸易摩擦持续升级，将影响公司在美国市场的业务拓展，进而对公司业绩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1、存货跌价的风险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等。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承接的业务订单金额逐年增加，各期末存货余额也呈较快增长趋势，由于部分客户需求发生变化，部分定向备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出于“适度库存”的需要，公司存货余额仍可能保持较高的水平，若原材料过期或价格出现下降，或公司产品市场需求出现不利变化致使产品价格下跌或存货无法及时周转，则会使公司面临较大的存货跌价损失压力，从而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汇率波动的风险

本报告期主要收入来源于境外销售，境外产品销售结算货币主要以美元和欧元结算，人民币汇率将直接影响产品的价格竞争力，并直接影响公司汇兑损益，给公司经营活动带来一定风险。

（四）政策风险

1、欧盟 IVDR 新规变动的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为境外销售，主要适用的法律法规为美国 FDA 颁布的《医疗器械安全法案》和欧盟的《体外诊断医疗器械指令》（IVDD, 98/79/EC）。2017 年 5 月，欧盟正式发布新版体外诊断医疗器械法规（IVDR, EU2017/746），转换期为 5 年，新法规 IVDR 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起强制实行，客户作为欧盟法规下的制造商进行销售。新法规 IVDR 对制造商申请 CE 认证的要求更严格，并强化了 POCT 制造商责任和监管要求，若公司无法向 ODM 客户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或无法完成认证程序，可能对公司与现有 ODM 客户的合作产生不利影响。在 OBM 模式下，公司出口的 CE 认证产品如属于 IVDR 法规认定需要重新认证的类别，则需按照新规在指定的时间内进行认证后方可销售，若公司无法及时完成，则无法成为新规下的合格制造商，可能导致 OBM 客户流失，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2、其他国家或地区监管政策变动的风险

我国对体外诊断行业实行严格的分类管理和生产许可等制度。若公司未来不能持续满足国内行业准入政策与相关行业监管要求，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此外，美国、巴西等其他主要医疗器械区域市场也将医疗器械行业作为重点监管行业，同样实行严格的许可或者认证制度。若未来美国等国家的相关行业监管政策变动，而公司不能持续满足相关进口国的监管政策要求，则公司产品在该国市场上的销售将受到限制。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具体请详见本节“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12,076,278.09	1,523,920,126.55	-86.08
营业成本	125,119,825.35	618,979,241.53	-79.79
销售费用	11,063,337.63	16,563,203.73	-33.21

管理费用	23,326,173.27	26,231,347.72	-11.08
财务费用	-50,109,878.36	-80,194,206.99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8,589,095.22	69,309,457.74	-58.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18,026.32	824,342,271.33	-102.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80,604.38	-223,364,773.6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944,934.80	-315,377,927.74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新冠检测试剂产品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汇率波动影响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全球新冠检测试剂需求下滑,新冠相关产品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减少,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发放股利减少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812,780,881.00	71.71	1,939,980,793.75	70.51	-6.56	-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100,064,516.13	3.64	-	主要系本期赎回理财所致
应收账款	54,103,480.43	2.14	38,823,293.41	1.41	39.36	主要系本期回款缓慢所致
预付款项	8,075,218.45	0.32	4,425,790.82	0.16	82.46	主要系本期预付临床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979,240.49	0.16	1,601,604.84	0.06	148.45	主要系本期支付保证金所致
存货	118,399,663.09	4.68	135,197,362.80	4.91	-12.42	-
其他流动资产	20,090,987.00	0.79	15,175,738.20	0.55	32.39	主要系本期待退所得税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4,092,643.38	0.16	4,191,103.07	0.15	-2.35	-
固定资产	231,643,916.98	9.16	228,366,398.52	8.30	1.44	-
在建工程	4,016,480.03	0.16	9,849,687.02	0.36	-59.22	主要系本期部分在建工程项目完工所致
使用权资产	4,939,355.25	0.20	6,460,822.10	0.23	-23.55	-
无形资产	212,225,007.81	8.40	213,706,370.40	7.77	-0.69	-
长期待摊费用	165,680.37	0.01	212,921.75	0.01	-22.19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57,732.10	0.52	12,807,664.94	0.47	1.95	-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399,000.00	1.60	40,353,088.27	1.47	0.11	-
短期借款	551,867.87	0.02	349,029.95	0.01	58.11	主要系本期信用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50,444,595.60	2.00	88,722,405.04	3.22	-43.14	主要系本期采购规模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44,814,147.80	1.77	44,684,985.60	1.62	0.29	-
应付职工薪酬	8,233,655.49	0.33	17,451,071.15	0.63	-52.82	主要系本期奖金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11,060,042.08	0.44	9,573,682.31	0.35	15.53	-
其他应付款	4,048,988.53	0.16	4,712,612.72	0.17	-14.08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00,359.14	0.14	5,103,173.83	0.19	-31.41	-
其他流动负债	91,063.71	0.00	482,706.25	0.02	-81.13	主要系本期国内预收款较少
租赁负债	1,143,982.37	0.05	2,192,792.40	0.08	-47.83	主要系本期厂房租赁减少所致
预计负债	0	0.00	8,425,477.38	0.31	-	主要系本期已到货并全额计提减值
递延收益	9,238,227.97	0.37	6,429,751.28	0.23	43.68	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7,985.01	0.04	792,379.73	0.03	17.11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80,707,688.0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19%。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2,000.00	保函保证金

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64,516.13	-64,516.13			500,000.00	100,500,000.00		0.00
其中：理财产品	100,064,516.13	-64,516.13			500,000.00	100,500,000.00		0.00
合计	100,064,516.13	-64,516.13			500,000.00	100,500,000.00		0.0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股数	持股比例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博创生物	生物原材料研发	100 万元	100%	2,586.97	-2,326.52	1,135.21	-528.40
Advin	海外销售和研发	100 万股	90%	8,476.01	502.99	6,787.19	-687.81
Citus	北美销售平台	1 万股	100%	-	-	-	-
博旺生物	技术研发	1,000 万元	100%	-	-	-	-
倍奥西耐	产品研发和生产	120 万美元	51%	859.30	857.60	0.00	2.34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2 月 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2 月 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全部决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上述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上述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上述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宋振金	董事会秘书	离任
费其俊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3年5月1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会秘书宋振金先生辞去董事会秘书的书面报告。

2、2023年5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费其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拓生物关于董事会秘书辞任及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公告》(2023-016)。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
每10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34.03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加强环境风险管理，确保公司生产运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

同时，结合医疗器械、生物医药等行业特点及生产实际，不断建立健全环境管理体系，制定了《环保、职业健康、安全管理责任制》《雨水管理制度》《废水管理制度》《固体废物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大力推行清洁生产。

此外，公司树立了“预防为主、全程全员、从严治理”的EHS管理理念，不断强化环境风险识别与管控，并设立EHS部统筹环境管理，配备专职人员负责环境管理，对环保工作进行监督、指导；负责节能减排、三废排放、环保投入等的具体实施，确保公司环境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和环境管理的持续改善。

公司高度关注节能环保及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将节能减排理念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相融合，不断完善相应职能部门及内控制度，从基础建设、办公垃圾和废水处理、照明、园区绿化等方面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相关规定，创造良好、绿色和健康的办公环境。

(1) 设立安全与职业健康管理部，由总经理直接领导，专职负责公司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主要包括环境保护制度体系的建立与完善、环保隐患识别及应对、环保培训等。

(2) 建立完善环保管理制度体系。报告期内，发布了《环境管理作业程序书》《固体废弃物管理作业程序书》《环境因素识别、评价和更新控制程序》等环保文件，初步形成环保管理制度体系。同时开展月度及不定期环保巡查，组织环保培训，持续提升员工环保意识，加强生态保护。

(3) 在日常生产中，多措并举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加大环保投入。公司内部开展降本增效工作，优化产品生产工艺流程，提高原材料及设备利用率，持续提升产品良率，减少能耗从而达到减少温室气体排放的目的。

(4) 将危险废弃物及时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5) 倡导纸张回收，双面打印，减用墨盒。倡导节约用水。倡导员工减少抽烟，健康生活。

(6) 倡导员工乘坐集体班车、地铁、公共自行车等交通工具，绿色低碳、文明出行。

(7) 在空调使用上，遵从《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执行公共建筑空调温度控制标准的通知》中“办公室、会议室等办公区域，夏季室内空调温度设置不低于 26℃，冬季室内空调温度设置不高于 20℃”的要求，行政中心统一设定和集中控制中央空调开放权限，降低空调使用率，有效控制用电量和碳排放量。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高度关注节能环保及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将节能减排理念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相融合，不断完善相应职能部门及内控制度，从基础建设、办公垃圾和废水处理、照明、园区绿化等方面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相关规定，创造良好、绿色和健康的办公环境。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音龙和实际控制人、董事陈宇杰	详见备注 1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于秀萍	详见备注 2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拓康投资、股东杭州康宇	详见备注 3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吴淑江	详见备注 4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首发上市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之日起 36 个月内				
股份限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高红梅承诺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宋振金（已离任）	详见备注 5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音龙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陈宇杰	详见备注 6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于秀萍	详见备注 7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拓康投资	详见备注 8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股东杭州康宇	详见备注 9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股 5%以上股东李起富	详见备注 10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吴淑江，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高红梅承诺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宋振金（已离任）	详见备注 11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发行人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12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13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拓康投资	详见备注 14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人陈音龙、于秀萍和陈宇杰	详见备注 15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16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核心技术人员	详见备注 17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18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本公司	详见备注 19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	详见备注 20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21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陈音龙、于秀萍和陈宇杰	详见备注 22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拓康投资	详见备注 23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票前，期限：长期有效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详见备注 24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监事	详见备注 25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股 5%以上股东李起富和杭州康宇	详见备注 26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27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音龙和实际控制人、董事陈宇杰承诺如下：**

(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实施权益分派等事项导致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人持有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发行人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3) 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4) 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遵守以下规定：

- 1) 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 2) 本人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直接/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
- 3)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 4) 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 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将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 (5) 上述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备注 2

实际控制人于秀萍承诺如下:

(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 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实施权益分派等事项导致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 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备注 3

控股股东拓康投资、股东杭州康宇承诺如下:

(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 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事项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 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 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 (如该日非交易日, 则为该日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 本企业持有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3)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期间, 发行人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4) 本企业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备注 4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吴淑江承诺如下:

(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实施权益分派等事项导致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人持有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发行人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相应调整。

(3) 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遵守以下规定：

- 1) 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 2) 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 3)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 4) 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4) 作为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遵守下列规定：

-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
- 2) 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时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 3) 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核心技术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5) 上述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备注 5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高红梅承诺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宋振金承诺如下：

(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实施权益分派等事项导致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人持有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发行人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相应调整。

(3) 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遵守以下规定：

- 1) 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 2) 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
- 3)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 4) 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4) 上述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备注 6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音龙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陈宇杰承诺如下：

(1) 本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

(2) 本人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不违反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3) 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方式进行减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

(4) 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发行价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

(5) 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合理进行减持，减持数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要求。

(6) 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办理有关事宜，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7)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
- (8)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
- (9)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备注 7

实际控制人于秀萍承诺如下：

- (1) 本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
- (2) 本人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不违反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 (3) 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方式进行减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
- (4) 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合理进行减持，减持数量及价格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要求。
- (5) 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办理有关事宜，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6)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
- (7)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
- (8)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备注 8

控股股东拓康投资承诺如下：

- (1) 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

(2) 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不违反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3) 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方式进行减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

(4) 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发行价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

(5) 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合理进行减持，减持数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要求。

(6) 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办理有关事宜，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

(8)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

(9)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备注 9

股东杭州康宇承诺如下：

(1) 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不违反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2) 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方式进行减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

(3) 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发行价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

(4) 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合理进行减持，减持数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要求。

(5) 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办理有关事宜，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

(7)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

(8)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备注 10

持股 5%以上股东李起富承诺如下：

(1) 本人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不违反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2) 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方式进行减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

(3) 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合理进行减持，减持数量及价格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要求。

(4) 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办理有关事宜，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

(6)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

(7)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备注 1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吴淑江，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高红梅承诺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宋振金（已离任）承诺如下：

(1) 本人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不违反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2) 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方式进行减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

(3) 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发行价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

(4) 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合理进行减持，减持数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要求。

(5) 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办理有关事宜，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

(7)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

(8)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备注 12

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发行人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 公司承诺：

公司股票自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收盘价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进行相应调整），即触及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将在上述情形发生后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相应承诺。

(2) 控股股东拓康投资承诺：

公司股票自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收盘价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进行相应调整），即触及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企业将在上述情形发生后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并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就稳定股价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3）公司实际控人陈音龙、于秀萍和陈宇杰承诺：

公司股票自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收盘价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进行相应调整），即触及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人将在上述情形发生后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并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就稳定股价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4）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股票自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收盘价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进行相应调整），即触及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人将在上述情形发生后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上述承诺对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同样的约束力。

备注 13

公司承诺如下：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

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公司董事会将在上述违法事实被监管机构认定后的两个交易日内进行公告，并在上述事项认定后三个月内提出股份回购预案，预案内容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核准/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公司已发行但尚未上市的，

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发行上市的，回购价格参照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但不低于发行价格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确定的价格。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备注 14

控股股东拓康投资承诺如下：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

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的，本企业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本企业将督促公司在上述违法事实被监管机构认定后的两个交易日内进行公告，并在上述事项认定后三个月内启动回购预案。公司已发行但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发行上市的，回购价格参照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但不低于发行价格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确定的价格。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企业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备注 15

实际控人陈音龙、于秀萍和陈宇杰承诺如下：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

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本人将督促公司在上述违法事实被监管机构认定后的两个交易日内进行公告，并在上述事项认定后三个月内启动回购预案。公司已发行但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发行上市的，回购价格参照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但不低于发行价格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确定的价格。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备注 1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 本人已经阅读了公司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编制的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公司符合科创板发行上市条件，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2) 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备注 17

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如下：

(1) 本人已经阅读了公司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编制的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

(2) 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备注 18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 公司控股股东拓康投资承诺：

- 1) 任何情形下，本企业均不会滥用控股股东地位，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 2) 本企业将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
- 3)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企业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4) 本企业将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企业对此作出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应责任。

(2)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音龙、于秀萍及陈宇杰承诺：

- 1) 任何情形下，本人均不会滥用实际控制人地位，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 2) 本人将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
- 3)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4) 本人将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应责任。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人承诺不以无偿或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 本人将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9

公司承诺如下：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备注 2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承诺如下：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人/本企业承诺将严格按照《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本人/本企业承诺根据《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公司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备注 21

公司承诺如下：

就本公司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的履行，本公司承诺如下：

-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
- （2）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履行承诺事项，本公司应及时、充分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应继续履行承诺事项或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3）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应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确定或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

备注 22

实际控制人陈音龙、于秀萍和陈宇杰承诺如下：

本人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将严格履行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出现未履行承诺的情形，本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 （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 （2）如违反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
- （3）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 （4）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发行人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备注 23

控股股东拓康投资承诺如下：

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将严格履行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出现未履行承诺的情形，本企业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 （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 （2）如违反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
- （3）本企业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 （4）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发行人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备注 24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如下：

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将严格履行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出现未履行承诺的情形，本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 （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 （2）如违反股份锁定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
- （3）如违反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自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本人停止从发行人领取现金分红或领取薪酬，由发行人暂扣并代管，直至按稳定股价方案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稳定股价方案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不得作为股权激励对象，或调整出已经实施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名单。
- （4）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 （5）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发行人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备注 25

全体监事承诺如下：

本人作为发行人监事，将严格履行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出现未履行承诺的情形，本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 (1) 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 (2) 如违反股份锁定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
- (3) 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 (4) 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发行人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备注 26

持股 5%以上股东李起富和杭州康宇承诺如下：

本人/本企业作为发行人股东，将严格履行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出现未履行承诺的情形，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 (1) 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 (2) 如违反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
- (3) 本人/本企业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 (4) 如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发行人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备注 27

公司承诺如下：

- 1、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 2、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形；
- 3、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违规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半年报审计情况**适用 不适用**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3年2月3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3年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了《博拓生物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9月3日	921,333,344.85	829,369,220.31	891,447,300.00	829,369,220.31	254,677,483.89	30.71	4,901,947.09	0.59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报告期内是否实现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	节余金额及形成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明具 体情 况	
年产4亿人份医疗器械（体外诊断）产品扩建升级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9月3日	否	316,278,000.00	254,199,900.31	104,260,675.64	41.02	2023年9月	否	是	不适用	是	42,292,200.00	否	不适用	
体外诊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9月3日	否	384,420,500.00	384,420,500.00	113,412,370.00	29.50	2024年9月	否	否	募投土地建筑主体建设施工尚未完成招标投标程序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体外诊断产品生产智能化改造	生产建设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9月3日	否	50,557,500.00	50,557,500.00	37,004,438.25	73.19	2023年9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建设项目																	
营销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9月3日	否	140,191,300.00	140,191,300.00	-	-	2024年9月	否	否	募投土地建筑主体建设施工尚未完成招投标程序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9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期初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本年度投入金额与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差额系上年度募集资金投入期后调整为自有资金支付所致，其中年产4亿人份医疗器械（体外诊断）产品扩建升级建设项目调整金额2,393,789.00元，体外诊断智能化改造项目调整金额3,463,549.00元，合计调整金额5,857,338.00元。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6,403,742	62.25				887,100	887,100	67,290,842	63.0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742	0.00				887,100	887,100	890,842	0.84
3、其他内资持股	66,400,000	62.25						66,400,000	62.2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6,896,000	34.59						36,896,000	34.59
境内自然人持股	29,504,000	27.66						29,504,000	27.66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0,262,925	37.75				-887,100	-887,100	39,375,825	36.91
1、人民币普通股	40,262,925	37.75				-887,100	-887,100	39,375,825	36.9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6,666,667	100.00						106,666,667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获得战略配售股份 1,157,742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1.0854%，具体详见公司 2021 年 9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截至本报告期末，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获得的部分限售股份通过转融通方式借出 266,900 股，借出部分体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08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杭州拓康投资有限公司	0	24,896,000	23.34	24,896,000	24,896,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于秀萍	0	17,824,000	16.71	17,824,000	17,824,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杭州康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12,000,000	11.25	12,000,000	12,000,000	无	0	其他
陈音龙	0	4,000,000	3.75	4,000,000	4,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宇杰	0	3,200,000	3.00	3,200,000	3,2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淑江	0	2,240,000	2.10	2,240,000	2,24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高红梅	0	2,240,000	2.10	2,240,000	2,24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爱菊	0	1,600,000	1.50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杭州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博拓生物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1,218,264	1.14	0	0	无	0	其他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887,100	890,842	0.84	890,842	1,157,742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朱爱菊	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杭州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博拓生物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18,264	人民币普通股	1,218,264					
梁荣伟	802,089	人民币普通股	802,089					
汪莉萍	801,600	人民币普通股	801,600					
王伟红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					
李起富	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0,000					
刘威	551,627	人民币普通股	551,627					
罗兴远	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000					
郭治余	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0,000					
申万宏源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旺旺一号	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杭州拓康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杭州拓康投资有限公司、杭州康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音龙控制；陈音龙、于秀萍、陈宇杰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杭州拓康投资有限公司	24,896,000	2024/9/9	0	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于秀萍	17,824,000	2024/9/9	0	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杭州康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	2024/9/9	0	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4	陈音龙	4,000,000	2024/9/9	0	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5	陈宇杰	3,200,000	2024/9/9	0	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6	吴淑江	2,240,000	2024/9/9	0	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7	高红梅	2,240,000	2024/9/9	0	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8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890,842	2023/9/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杭州拓康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杭州拓康投资有限公司、杭州康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音龙控制；陈音龙、于秀萍、陈宇杰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适用 不适用**(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杭州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博拓生物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1年9月8日	不适用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9月8日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p>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杭州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博拓生物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参与战略配售认购公司首发股份230.3964万股，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p> <p>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参与战略配售认购公司首发股份115.7742万股，股票限售期为24个月，限售期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p>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 股票期权**适用 不适用**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适用 不适用**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812,780,881.00	1,939,980,793.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00,064,516.13
衍生金融资产	七、3		
应收票据	七、4		
应收账款	七、5	54,103,480.43	38,823,293.41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预付款项	七、7	8,075,218.45	4,425,790.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3,979,240.49	1,601,604.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18,399,663.09	135,197,362.80
合同资产	七、10		
持有待售资产	七、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0,090,987.00	15,175,738.20
流动资产合计		2,017,429,470.46	2,235,269,099.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14		
其他债权投资	七、15		
长期应收款	七、16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4,092,643.38	4,191,103.07
固定资产	七、21	231,643,916.98	228,366,398.52
在建工程	七、22	4,016,480.03	9,849,687.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七、23		
油气资产	七、24		
使用权资产	七、25	4,939,355.25	6,460,822.10
无形资产	七、26	212,225,007.81	213,706,370.40
开发支出	七、27		
商誉	七、28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65,680.37	212,921.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13,057,732.10	12,807,664.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40,399,000.00	40,353,088.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0,539,815.92	515,948,056.07
资产总计		2,527,969,286.38	2,751,217,156.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551,867.87	349,029.9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3		
衍生金融负债	七、34		
应付票据	七、35		
应付账款	七、36	50,444,595.60	88,722,405.04
预收款项	七、37		
合同负债	七、38	44,814,147.80	44,684,985.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8,233,655.49	17,451,071.15
应交税费	七、40	11,060,042.08	9,573,682.31
其他应付款	七、41	4,048,988.53	4,712,612.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七、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3,500,359.14	5,103,173.83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91,063.71	482,706.25
流动负债合计		122,744,720.22	171,079,666.8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应付债券	七、4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143,982.37	2,192,792.40
长期应付款	七、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预计负债	七、50		8,425,477.38
递延收益	七、51	9,238,227.97	6,429,751.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7,985.01	792,379.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10,195.35	17,840,400.79
负债合计		134,054,915.57	188,920,067.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06,666,667.00	106,666,667.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814,938,492.34	814,938,492.34
减：库存股	七、56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238,609.64	1,208,692.97
专项储备	七、58		
盈余公积	七、59	53,333,333.50	53,333,333.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412,048,593.03	1,585,112,371.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89,225,695.51	2,561,259,556.96
少数股东权益		4,688,675.30	1,037,531.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93,914,370.81	2,562,297,088.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27,969,286.38	2,751,217,156.02

公司负责人：陈音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苗苗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苗苗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52,184,093.86	1,918,424,933.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64,516.1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109,153,897.00	68,346,491.0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3,982,627.14	5,562,105.14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760,894.15	1,402,227.84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5,502,945.48	121,328,109.8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934,394.94	8,700,788.75
流动资产合计		2,030,518,852.57	2,223,829,171.8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6,759,900.03	22,380,060.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385,099.32	7,551,669.16
固定资产		222,140,045.40	218,771,199.86
在建工程		3,071,525.90	8,904,732.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29,452.14	2,458,904.27
无形资产		212,225,007.81	213,706,370.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23,128.18	12,703,789.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359,000.00	40,353,088.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6,193,158.78	526,829,815.28
资产总计		2,556,712,011.35	2,750,658,987.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5,383,046.42	65,518,457.1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4,403,425.31	44,477,845.37
应付职工薪酬		7,582,812.52	16,448,621.63
应交税费		10,571,085.22	5,843,718.50
其他应付款		4,048,988.53	4,689,276.4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7,293.65	2,326,085.48
其他流动负债		91,063.71	482,706.25
流动负债合计		112,887,715.36	139,786,710.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425,477.38
递延收益		9,238,227.97	6,429,751.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7,985.01	792,379.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66,212.98	15,647,608.39
负债合计		123,053,928.34	155,434,319.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6,666,667.00	106,666,6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4,202,313.17	814,202,313.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333,333.50	53,333,333.50
未分配利润		1,459,455,769.34	1,621,022,354.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33,658,083.01	2,595,224,667.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56,712,011.35	2,750,658,987.09

公司负责人：陈音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苗苗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苗苗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2,076,278.09	1,523,920,126.5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12,076,278.09	1,523,920,126.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1,907,867.85	660,992,786.9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25,119,825.35	618,979,241.5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919,314.74	10,103,743.17
销售费用	七、63	11,063,337.63	16,563,203.73
管理费用	七、64	23,326,173.27	26,231,347.72
研发费用	七、65	28,589,095.22	69,309,457.74
财务费用	七、66	-50,109,878.36	-80,194,206.9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七、67	1,830,714.32	8,191,484.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355,550.09	5,378,880.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64,516.13	5,093,683.3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210,875.88	3,625,503.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7,678,902.64	-8,113,959.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04,518.5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295,861.43	877,102,931.1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770,982.30	806,225.2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76.56	6,456,065.1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066,767.17	871,453,091.1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9,103,761.70	126,078,541.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963,005.47	745,374,550.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963,005.47	745,374,550.1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602,889.28	744,966,357.1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39,883.81	408,192.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44,351.85	677,046.3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29,916.67	609,341.7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29,916.67	609,341.72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4,435.18	67,704.63
七、综合收益总额		62,107,357.32	746,051,596.4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2,632,805.95	745,575,698.8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5,448.63	475,897.6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6.9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6.9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陈音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苗苗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苗苗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90,020,800.51	1,419,054,219.23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03,389,794.09	536,267,880.92
税金及附加		3,903,544.84	9,120,407.29
销售费用		9,503,329.27	15,464,744.47
管理费用		19,589,843.42	21,463,404.47
研发费用		22,499,235.14	55,664,819.86
财务费用		-50,379,055.51	-80,421,556.0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825,695.35	8,191,484.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3,355,550.09	5,378,880.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516.13	5,093,683.3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56,165.51	4,852,674.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07,797.37	-8,113,959.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518.57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362,357.12	876,897,281.56
加：营业外收入		4,770,982.30	799,946.97
减：营业外支出			6,449,338.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133,339.42	871,247,890.20
减：所得税费用		9,033,256.85	124,277,085.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100,082.57	746,970,804.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100,082.57	746,970,804.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3,100,082.57	746,970,804.2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7.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	7.00

公司负责人：陈音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苗苗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苗苗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3,282,441.56	1,883,510,853.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13,787.94	47,660,185.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7,942,314.86	30,706,139.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438,544.36	1,961,877,178.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8,368,650.00	858,870,040.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386,957.78	97,898,526.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624,322.43	159,689,824.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4,076,640.47	21,076,515.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456,570.68	1,137,534,907.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18,026.32	824,342,271.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500,000.00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55,550.09	5,378,880.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855,550.09	205,378,880.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674,945.71	138,743,653.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29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74,945.71	428,743,653.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80,604.38	-223,364,773.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76,592.5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176,592.5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2,837.9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9,430.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34,867.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5,970,260.51	307,286,843.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354,104.73	2,656,217.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324,365.24	315,377,927.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944,934.80	-315,377,927.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082,443.99	63,696,348.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199,912.75	349,295,918.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9,788,793.75	1,367,611,919.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2,588,881.00	1,716,907,837.19

公司负责人：陈音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苗苗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苗苗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599,465.82	1,886,192,616.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13,787.94	47,653,785.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48,275.62	30,605,213.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661,529.38	1,964,451,615.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2,389,718.51	830,168,189.7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803,073.49	85,169,080.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930,503.44	156,767,789.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62,030.54	19,184,742.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485,325.98	1,091,289,802.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23,796.60	873,161,813.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500,000.00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55,550.09	5,397,680.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855,550.09	205,397,680.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674,945.71	139,034,033.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75,988.68	29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50,934.39	429,034,033.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04,615.70	-223,636,353.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5,970,260.51	307,286,843.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970,260.51	312,286,843.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970,260.51	-312,286,843.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248,602.14	60,954,375.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240,839.27	398,192,991.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8,232,933.13	1,312,485,911.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1,992,093.86	1,710,678,903.10

公司负责人：陈音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苗苗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苗苗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6,666,667.00				814,938,492.34		1,208,692.97		53,333,333.50		1,585,112,371.15		2,561,259,556.96	1,037,531.42	2,562,297,088.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6,666,667.00				814,938,492.34		1,208,692.97		53,333,333.50		1,585,112,371.15		2,561,259,556.96	1,037,531.42	2,562,297,088.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029,916.67				-173,063,778.12		-172,033,861.45	3,651,143.88	-168,382,717.57

“一” 号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1,029,916.67				61,602,889.28		62,632,805.95	-525,448.63	62,107,357.32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4,176,592.51	4,176,592.51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4,176,592.51	4,176,592.51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分 配										-234,666,667.40		-234,666,667.40		-234,666,667.40
1. 提 取盈余 公积														
2. 提 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4,666,667.40		-234,666,667.40		-234,666,667.4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6,666,667.00				814,938,492.34	2,238,609.64		53,333,333.50		1,412,048,593.03		2,389,225,695.51	4,688,675.30	2,393,914,370.81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6,666,667.00				814,938,492.34		701,447.95	53,333,333.50			1,131,458,197.68		2,107,098,138.47	1,051,290.64	2,108,149,429.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6,666,667.00			814,938,492.34		701,447.95		53,333,333.50		1,131,458,197.68		2,107,098,138.47	1,051,290.64	2,108,149,429.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9,341.72				424,966,356.17		425,575,697.89	475,897.60	426,051,595.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9,341.72				744,966,357.17		745,575,698.89	475,897.60	746,051,596.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6,666,667.00			814,938,492.34	1,310,789.67	53,333,333.50	1,556,424,553.85	2,532,673,836.36	1,527,188.24	2,534,201,024.60				

公司负责人：陈音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苗苗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苗苗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6,666,667.00				814,202,313.17				53,333,333.50	1,621,022,354.17	2,595,224,667.8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6,666,667.00				814,202,313.17				53,333,333.50	1,621,022,354.17	2,595,224,667.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61,566,584.83	-161,566,584.8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3,100,082.57	73,100,082.5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4,666,667.40	-234,666,667.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234,666,667.40	-234,666,667.4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6,666,667.00				814,202,313.17				53,333,333.50	1,459,455,769.34	2,433,658,083.01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6,666,667.00				814,202,313.17				53,333,333.50	1,153,717,830.34	2,127,920,144.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6,666,667.00				814,202,313.17				53,333,333.50	1,153,717,830.34	2,127,920,144.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26,970,803.21	426,970,803.2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46,970,804.21	746,970,804.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20,000,001.00	-320,000,001.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20,000,001.00	-320,000,001.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6,666,667.00				814,202,313.17				53,333,333.50	1,580,688,633.55	2,554,890,947.22

公司负责人：陈音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苗苗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苗苗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杭州博拓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拓生物有限),博拓生物有限以2015年6月30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本公司。本公司于2015年9月28日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0079969193XF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中泰街道富泰路17号。法定代表人:陈音龙。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666.6667万元,总股本为10,666.6667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67,290,842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39,375,825股。公司股票于2021年9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交易。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绩效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和董事会办公室。公司下设总经办、法务部、办公室、行政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市场部、国内销售部、国际销售部、国际客户服务部、质量部、供应链管理部、生产运营部、研发技术中心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制造;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园区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主要产品为体外诊断试剂。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3年8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5家,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增加1家,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子公司类型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美国 Advin	美国	美国	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90%
博创生物	杭州	杭州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100%
加拿大 Citus	加拿大	加拿大	有限责任公司	贸易公司	100%
博旺生物	杭州	杭州	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业	100%
倍奥西耐	杭州	杭州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51%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报告五、12，五、23，五、29 和五、38 等相关说明。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次会计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为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

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

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报告五、2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报五、10“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21“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的近似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报告五、38 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 情形外, 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 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 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 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 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 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报告五、35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 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 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①按照本报告五、10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 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报告五、38 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 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5)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衍生工具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本公司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政策。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公司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

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报告五、10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

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本报告五、10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评级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五、10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各账龄组合预计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五、10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五、10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特定组合	应收出口退税及土地履约保证金
------	----------------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五、10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各账龄组合预计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00
1-2年	10.00
2-3年	50.00
3年以上	100.00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督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

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3.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0	5%	3.17%-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

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3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 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 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 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 在进行减值测试时, 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 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 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 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 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

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

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内销收入：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快递或者物流公司，经客户确认后，公司已将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可以确定，即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外销收入：公司按订单约定发货，按照双方约定的贸易方式中认定的货物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

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报告五、10“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发布了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执行新租赁准则变更主要内容：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注 1]

其他说明:

[注 1]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 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解释, 该解释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产品国外出口销售执行生产企业免抵退税政策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率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加州销售使用税	向最终消费者收取的收入金额	7.7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之 15%
ADVIN BIOTECH, INC.	1) 加州所得税为应纳税所得额之 8.84%与 800 美元孰高 2) 联邦所得税 2022 年为应纳税所得额之 21%
杭州博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之 25%
杭州博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之 25%
倍奥西耐诊断技术（杭州）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之 5%

Citus Diagnostic Inc. (以下简称加拿大公司)、博旺生物未实际开展业务。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浙高企认〔2015〕1号文件，2015年9月，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资格有效期3年，公司于2018年、2021年通过复审，公司2021-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率按高新技术企业适用的15%税率计缴。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7,226.40	86,088.19
银行存款	1,812,531,654.60	1,939,702,705.56
其他货币资金	192,000.00	192,000.00
合计	1,812,780,881.00	1,939,980,793.7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44,228,811.45	19,851,479.64

其他说明：

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说明详见本报告七、81之说明。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报告七、82“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100,064,516.13
其中：		
理财产品	0.00	100,064,516.13
合计	0.00	100,064,516.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6,956,065.01
1 年以内小计	56,956,065.01
1 至 2 年	1,269,921.10
2 至 3 年	12,057.12
3 年以上	74,922.97
合计	58,312,966.2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21,433.12	2.27	1,321,433.12	100.00	0.00	130,356.50	0.32	130,356.50	100.00	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21,433.12	2.27	1,321,433.12	100.00	0.00	130,356.50	0.32	130,356.5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991,533.08	97.73	2,888,052.65	5.07	54,103,480.43	40,895,085.41	99.68	2,071,792.00	5.07	38,823,293.4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991,533.08	97.73	2,888,052.65	5.07	54,103,480.43	40,895,085.41	99.68	2,071,792.00	5.07	38,823,293.41
合计	58,312,966.20	/	4,209,485.77	/	54,103,480.43	41,025,441.91	/	2,202,148.50	/	38,823,293.4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广西祥腾进出口有限公司等 21 家公司	1,321,433.12	1,321,433.1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321,433.12	1,321,433.12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6,378,434.56	2,818,921.75	5.00
1-2 年	601,045.90	60,104.59	10.00
2-3 年	6,052.62	3,026.31	50.00
3 年以上	6,000.00	6,000.00	100.00
合计	56,991,533.08	2,888,052.65	5.0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0,356.50	1,191,076.62				1,321,433.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71,792.00	793,211.07			23,049.58	2,888,052.65
合计	2,202,148.50	1,984,287.69			23,049.58	4,209,485.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位	9,364,662.09	16.06	468,233.10
第二位	5,282,372.00	9.06	264,118.60
第三位	3,518,362.83	6.03	175,918.14
第四位	3,114,117.48	5.34	155,705.87
第五位	2,965,248.51	5.09	148,388.73
合计	24,244,762.91	41.58	1,212,364.4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043,052.09	99.60	3,269,118.58	73.86
1 至 2 年	31,340.31	0.39	1,155,846.19	26.12
2 至 3 年	0.00	0.00	0.00	0.00
3 年以上	826.05	0.01	826.05	0.02
合计	8,075,218.45	100.00	4,425,790.8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位	3,863,717.55	47.85
第二位	1,097,100.00	13.59
第三位	292,500.00	3.62
第四位	280,000.00	3.47
第五位	262,052.14	3.25
合计	5,795,369.69	71.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79,240.49	1,601,604.84
合计	3,979,240.49	1,601,604.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4).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946,529.86
1 年以内小计	3,946,529.86
1 至 2 年	20,254.04
2 至 3 年	351,050.00
3 年以上	407,327.00
合计	4,725,160.90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999,491.25	2,117,427.44
出口退税	725,669.65	-
其他	-	2,886.50
合计	4,725,160.90	2,120,313.94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518,709.10			518,709.1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27,211.31			227,211.3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745,920.41			745,920.4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8,709.10	227,211.31	-	-	-	745,920.41
合计	518,709.10	227,211.31	-	-	-	745,920.4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位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0	1年以内	42.33	100,000.00
第二位	押金保证金	844,695.37	1年以内	17.88	42,234.77
第三位	出口退税	725,669.65	1年以内	15.36	0.00
第四位	押金保证金	600,000.00	详见附注	12.70	450,000.00
第五位	押金保证金	229,838.25	1年以内	4.86	11,491.91
合计	/	4,400,203.27	/	93.12	603,726.68

[注]2-3年300,000.00元,3年以上300,000.00元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7,405,893.39	16,603,182.03	90,802,711.36	130,465,315.47	29,957,090.96	100,508,224.51
在产品	24,870,031.42	12,479,320.34	12,390,711.08	30,652,995.31	9,449,936.72	21,203,058.59
库存商品	40,359,495.78	25,926,233.90	14,433,261.88	23,599,440.75	10,113,361.05	13,486,079.70
发出商品	772,978.77	-	772,978.77	-	-	-
合计	173,408,399.36	55,008,736.27	118,399,663.09	184,717,751.53	49,520,388.73	135,197,362.80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9,957,090.96	-3,170,445.70		10,183,463.23		16,603,182.03
在产品	9,449,936.72	3,029,383.62				12,479,320.34
库存商品	10,113,361.05	7,819,964.72	8,425,477.38	432,569.25		25,926,233.90
合计	49,520,388.73	7,678,902.64	8,425,477.38	10,616,032.48		55,008,736.2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1,615,378.54	0.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18,475,608.46	15,175,738.20
合计	20,090,987.00	15,175,738.20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59,153.12	885,642.74		6,544,795.8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659,153.12	885,642.74		6,544,795.8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24,928.06	228,764.73		2,353,692.79
2. 本期增加金额	89,603.26	8,856.43		98,459.69
(1) 计提或摊销	89,603.26	8,856.43		98,459.6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214,531.32	237,621.16		2,452,152.4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444,621.80	648,021.58		4,092,643.38
2. 期初账面价值	3,534,225.06	656,878.01		4,191,103.0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1,643,916.98	228,366,398.5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31,643,916.98	228,366,398.52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4,708,918.96	83,276,600.37	4,851,207.26	11,949,785.78	294,786,512.37
2. 本期增加金额	1,082,568.80	8,314,787.39	2,735,778.92	191,843.64	12,324,978.75
(1) 购置		1,470,587.19	2,735,778.92	191,843.64	4,398,209.75
(2) 在建工程转入	1,082,568.80	6,844,200.20			7,926,769.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21,623.94		140,537.38	18,913.44

(1) 处置或报废		225,577.30		177,390.74	402,968.04
(2) 其他		-347,201.24		-36,853.36	-384,054.60
4. 期末余额	195,791,487.76	91,713,011.70	7,586,986.18	12,001,092.04	307,092,577.6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1,748,358.26	19,114,600.48	1,044,291.79	6,040,589.60	47,947,840.13
2. 本期增加金额	4,061,453.46	3,826,396.19	372,606.18	639,666.23	8,900,122.06
(1) 计提	4,061,453.46	3,826,396.19	372,606.18	639,666.23	8,900,122.06
3. 本期减少金额		-105,294.14		-23,130.65	-128,424.79
(1) 处置或报废		29,707.92		4,029.33	33,737.25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 其他		-135,002.06		-27,159.98	-162,162.04
4. 期末余额	25,809,811.72	23,046,290.81	1,416,897.97	6,703,386.48	56,976,386.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7,764,671.25		707,602.47	18,472,273.7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7,764,671.25		707,602.47	18,472,273.7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9,981,676.04	50,902,049.64	6,170,088.21	4,590,103.09	231,643,916.98

2. 期初账面价值	172,960,560.70	46,397,328.64	3,806,915.47	5,201,593.71	228,366,398.52
-----------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21,997,536.27	3,132,988.21	17,764,671.25	1,099,876.81	公司部分用于生产新冠检测产品的设备的使用频率较低，且未来预期难以得到改善，故相应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864,052.47	113,247.37	707,602.47	43,202.63	
合计	22,861,588.74	3,246,235.58	18,472,273.72	1,143,079.44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期末无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016,480.03	9,849,687.02
工程物资	-	-
合计	4,016,480.03	9,849,687.02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4 亿人份医疗器械（体外诊断）产品扩建升级建设项目	1,833,893.82		1,833,893.82	8,068,390.41		8,068,390.41
体外诊断产品生产线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	1,237,632.08		1,237,632.08	457,443.40		457,443.40
厂房车间改造项目	944,954.13		944,954.13	1,323,853.21		1,323,853.21
合计	4,016,480.03		4,016,480.03	9,849,687.02		9,849,687.0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年产 4 亿人份医疗器械（体外诊断）产品扩建升级建设项目	316,278,000.00	8,068,390.41	609,703.61	6,844,200.20		1,833,893.82						募集资金
体外诊断产品生产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	50,557,500.00	457,443.40	780,188.68			1,237,632.08						募集资金
厂房车间改造项目		1,323,853.21	703,669.72	1,082,568.80		944,954.13						自筹资金
合计	366,835,500.00	9,849,687.02	2,093,562.01	7,926,769.00		4,016,480.03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期末无用于借款抵押的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123,731.64	12,123,731.64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1,206,689.63	-1,206,689.63
汇率变动	-1,206,689.63	-1,206,689.63
4. 期末余额	13,330,421.27	13,330,421.2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662,909.54	5,662,909.54
2. 本期增加金额	2,515,163.81	2,515,163.81
(1) 计提	2,515,163.81	2,515,163.81
3. 本期减少金额	-212,992.67	-212,992.67
(1) 处置		
(2) 其他	-212,992.67	-212,992.67
4. 期末余额	8,391,066.02	8,391,066.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939,355.25	4,939,355.25
2. 期初账面价值	6,460,822.10	6,460,822.10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7,691,507.26			1,247,032.73	218,938,539.99
2. 本期增加金额				1,543,315.25	1,543,315.25
(1) 购置				1,543,315.25	1,543,315.2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 期末余额	217,691,507.26			2,790,347.98	220,481,855.2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522,750.43			709,419.16	5,232,169.59
2. 本期增加金额	2,736,430.43			288,247.41	3,024,677.84
(1) 计提	2,736,430.43			288,247.41	3,024,677.8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 期末余额	7,259,180.86			997,666.57	8,256,847.4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0,432,326.40			1,792,681.41	212,225,007.81
2. 期初账面价值	213,168,756.83			537,613.57	213,706,370.4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工程	212,921.75		54,228.61	-6,987.23	165,680.37
合计	212,921.75		54,228.61	-6,987.23	165,680.37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影响	2,357,193.42	353,579.0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坏账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4,068,989.12	610,348.37	2,312,823.61	346,923.55
存货跌价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54,234,070.03	8,135,110.50	49,051,604.62	7,357,740.69
政府补助的所得税影响	9,238,227.97	1,385,734.20	6,429,751.28	964,462.69
未实现利润的所得税影响	230,692.82	34,603.92	692,502.25	103,875.34
预计负债	-	-	8,425,477.38	1,263,821.6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8,472,273.72	2,770,841.06	18,472,273.72	2,770,841.06
合计	88,601,447.08	13,290,217.06	85,384,432.86	12,807,664.9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	-	64,516.13	9,677.42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	4,957,114.61	743,567.19	5,218,015.38	782,702.31
使用权资产	1,229,452.14	184,417.82	-	-
合计	6,186,566.75	927,985.01	5,282,531.51	792,379.7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13,057,732.10	-	12,807,664.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927,985.01	-	792,379.7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
可抵扣亏损	53,298,630.30	41,136,503.45

合计	53,298,630.30	41,136,503.45
----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521,445.72	521,445.72	
2024	739,679.10	739,679.10	
2025	3,836,944.85	3,836,944.85	
2026	12,293,104.76	12,293,104.76	
2027	23,745,329.02	23,745,329.02	
2028	12,162,126.85	0.00	
合计	53,298,630.30	41,136,503.4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转让大额存单	40,000,000.00	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0.00	40,000,000.00
预付工程款	399,000.00	0.00	399,000.00	353,088.27	0.00	353,088.27
合计	40,399,000.00	0.00	40,399,000.00	40,353,088.27	0.00	40,353,088.27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51,867.87	349,029.95
合计	551,867.87	349,029.9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7,166,875.44	84,544,828.66
1-2 年	2,647,535.34	3,697,417.99
2-3 年	360,638.55	191,312.12
3 年以上	269,546.27	288,846.27
合计	50,444,595.60	88,722,405.0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广隆建设有限公司	2,201,834.87	项目质保金
合计	2,201,834.8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外币应付账款情况详见本报告七、82“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4,509,655.37	44,240,535.58
1-2 年	0.00	108,376.81
2-3 年	204,028.32	301,352.41
3 年以上	100,464.11	34,720.80
合计	44,814,147.80	44,684,985.6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052,453.83	60,732,652.34	70,019,829.25	7,765,276.9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8,617.32	2,954,673.76	2,884,912.51	468,378.57
三、辞退福利	0.00	218,503.79	218,503.79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7,451,071.15	63,905,829.89	73,123,245.55	8,233,655.4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459,155.03	53,288,946.36	62,589,668.29	7,158,433.10
二、职工福利费	0.00	3,233,630.68	3,233,630.68	0.00
三、社会保险费	286,152.65	1,688,650.39	1,699,042.16	275,760.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6,533.04	1,608,882.20	1,619,857.95	265,557.29
工伤保险费	9,619.61	79,768.19	79,184.21	10,203.59
生育保险费	0.00	0.00	0.00	0.00
四、住房公积金	294,704.00	1,718,026.00	1,692,497.60	320,232.4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442.15	803,398.91	804,990.52	10,850.54
六、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7,052,453.83	60,732,652.34	70,019,829.25	7,765,276.9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71,524.80	2,640,518.62	2,571,565.53	440,477.89
2、失业保险费	27,092.52	314,155.14	313,346.98	27,900.68
3、企业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98,617.32	2,954,673.76	2,884,912.51	468,378.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721,156.49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9,670,516.47	1,084,975.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4,010.00	1,667,276.44
房产税	432,010.79	1,591,932.27
印花税	62,056.49	131,702.90
土地使用税	184,712.00	184,712.00
教育费附加	177,874.91	714,989.10
地方教育附加	118,583.31	476,659.43
其他	278.11	278.11
合计	11,060,042.08	9,573,682.31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48,988.53	4,712,612.72
合计	4,048,988.53	4,712,612.72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543,683.71	1,065,500.00
应付暂收款	3,461,089.03	3,493,926.30
其他	44,215.79	153,186.42
合计	4,048,988.53	4,712,612.7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500,359.14	5,103,173.83
合计	3,500,359.14	5,103,173.83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91,063.71	482,706.25
合计	91,063.71	482,706.2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143,982.37	2,192,792.40
合计	1,143,982.37	2,192,792.40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专项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8,425,477.38	0.00	采购新冠原材料
合计	8,425,477.38	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429,751.28	3,182,200.00	373,723.31	9,238,227.97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6,429,751.28	3,182,200.00	373,723.31	9,238,227.9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分摊转入项目	本期分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增年产新型冠状病毒抗体检测试剂 2000 万件项目	968,084.61	0.00	其他收益	57,205.00	0.00	910,879.61	与资产相关[注 1]
余杭区经信局 2022 年度制造业投资、技术改造、工业机器人购置财政资助项目	5,461,666.67	0.00	其他收益	289,999.98	0.00	5,171,666.69	与资产相关[注 2]
余杭区 2022 年制造业投资、技术改造项目及杭州市 2022 年制造业企业技改项目	0.00	3,182,200.00	其他收益	26,518.33	0.00	3,155,681.67	与资产相关[注 3]

小计	6,429,751.28	3,182,200.00	/	373,723.31	0.00	9,238,227.97	/
----	--------------	--------------	---	------------	------	--------------	---

[注 1]根据《关于下达余杭区疫情防控紧缺物资技改项目财政资助的通知》(余经信[2021]22 号)、《关于严格做好疫情防控帮助企业复工复产的若干政策》(区委[2020]5 号)的文件精神,对本公司新增年产新型冠状病毒抗体检测试剂 2000 万件项目的设备投资下达财政资助资金 1,144,1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根据相应设备的剩余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注 2]根据《关于组织申报 2022 年度制造业投资、技术改造、工业机器人购置财政资助项目的通知》(余经信〔2022〕21 号),对本公司项目的设备投资下达财政资助资金 5,8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根据相应设备的剩余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注 3]根据《关于下达余杭区 2022 年制造业投资、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资助资金及杭州市 2022 年制造业企业技改项目区级配套资金的通知》(余经信〔2023〕43 号),对本公司项目的设备投资下达财政资助资金 3,182,2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根据相应设备的剩余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6,666,667.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6,666,667.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14,938,492.34	0.00	0.00	814,938,492.34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814,938,492.34	0.00	0.00	814,938,492.3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08,692.97	1,144,351.85				1,029,916.67	114,435.18	2,238,609.6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08,692.97	1,144,351.85				1,029,916.67	114,435.18	2,238,609.6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08,692.97	1,144,351.85				1,029,916.67	114,435.18	2,238,609.6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3,333,333.50	0.00	0.00	53,333,333.50
任意盈余公积				
其他				
合计	53,333,333.50	0.00	0.00	53,333,333.5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85,112,371.15	1,131,458,197.6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85,112,371.15	1,131,458,197.6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602,889.28	773,654,174.4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4,666,667.40	320,000,001.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12,048,593.03	1,585,112,371.1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9,901,081.73	124,412,444.94	1,520,510,225.35	616,653,092.68
其他业务	2,175,196.36	707,380.41	3,409,901.20	2,326,148.85
合计	212,076,278.09	125,119,825.35	1,523,920,126.55	618,979,241.5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96,679.96	5,151,516.56
教育费附加	770,005.70	2,207,792.80
资源税		
房产税	764,797.68	12,880.73
土地使用税		92,356.00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74,494.27	1,125,960.08
地方教育附加	513,337.13	1,471,861.87
其他		41,375.13
合计	3,919,314.74	10,103,743.17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434,608.63	12,194,734.17
宣传推广费	1,798,596.87	2,347,888.18
差旅费	502,458.19	26,351.72
业务招待费	94,030.65	324,490.37
其他	1,233,643.29	1,669,739.29
合计	11,063,337.63	16,563,203.73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238,103.99	11,329,251.88
办公费	4,530,928.89	4,542,917.23
咨询服务费	2,900,720.52	3,797,151.09
折旧与摊销	4,826,214.02	2,503,626.56
差旅费	343,636.30	150,982.36
业务招待费	1,236,194.10	3,234,928.69
其他	250,375.45	672,489.91
合计	23,326,173.27	26,231,347.7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666,654.76	16,756,233.01
直接材料	8,715,734.47	32,251,124.83
试验注册费	6,595,884.28	17,578,198.55
委托开发费	340,400.00	50,100.00
其他	1,270,421.71	2,673,801.35
合计	28,589,095.22	69,309,457.74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9,833.42	91,667.11
利息收入	-27,512,316.14	-12,195,742.95
汇兑净损失	-23,084,721.03	-68,493,658.65
手续费支出	397,325.39	403,527.50
其他		-
合计	-50,109,878.36	-80,194,206.99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25,832.80	7,644,451.99
其他	504,881.52	547,032.61
合计	1,830,714.32	8,191,484.60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355,550.09	5,360,080.22
衍生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8,800.00
合计	3,355,550.09	5,378,880.22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516.13	5,093,683.38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64,516.13	5,093,683.38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40,111.4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0,764.39	
坏账损失		3,625,503.06
合计	-2,210,875.88	3,625,503.0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7,678,902.64	-8,113,959.81
合计	-7,678,902.64	-8,113,959.8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04,518.57	0.00
合计	-104,518.57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4、营业外收入**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	750,000.00	-
各种奖励款	-	40,000.00	-
其他	4,770,982.30	16,225.25	4,770,982.30
合计	4,770,982.30	806,225.25	4,770,982.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5、营业外支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6,448,514.33	
其他		824.00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76.56	6,726.85	76.56
合计	76.56	6,456,065.18	76.56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218,223.58	126,586,581.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4,461.88	-508,039.98
合计	9,103,761.70	126,078,541.0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0,066,767.1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510,015.0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43,554.8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0,581.0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21,393.74
研发费用等加计扣除	-3,364,673.27
所得税费用	9,103,761.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 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利息收入	27,512,316.14	12,899,213.63

政府补助	4,134,309.49	15,610,183.52
往来款及其他	6,295,689.23	2,196,742.40
合计	37,942,314.86	30,706,139.5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21,273,162.66	20,800,932.41
押金保证金	0.00	0.00
其他	2,803,477.81	275,583.04
合计	24,076,640.47	21,076,515.4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上市申报费用	-	1,407,394.15
支付使用权资产租金	1,354,104.73	1,248,823.43
合计	1,354,104.73	2,656,217.5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0,963,005.47	745,374,550.14
加：资产减值准备	7,678,902.64	8,113,959.81
信用减值损失	2,210,875.88	-3,625,503.0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900,122.06	8,190,668.42
使用权资产摊销	2,515,163.81	1,185,747.93
无形资产摊销	3,024,677.84	625,764.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228.61	50,012.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518.5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56	6,726.8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516.13	-5,093,683.3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288,733.44	-60,862,708.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55,550.09	-5,378,880.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0,067.16	-508,039.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5,605.2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18,797.07	-40,993,624.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457,047.68	62,455,783.4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344,054.25	114,996,365.77
其他	2,906,936.38	-194,869.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18,026.32	824,342,271.3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12,588,881.00	1,716,907,837.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39,788,793.75	1,367,611,919.0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199,912.75	349,295,918.1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12,588,881.00	1,939,788,793.75
其中：库存现金	57,226.40	86,088.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12,531,654.60	1,939,702,705.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2,588,881.00	1,939,788,793.7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上半年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1,812,588,881.00 元，2023 年 06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1,812,780,881.00 元，差额 192,000.00 元，系现金流量表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包含保证金 192,000.00 元。

2022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1,939,788,793.75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1,939,980,793.75 元，差额 192,000.00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保函保证金 192,000.00 元。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2,000.00	保函保证金
合计	192,000.00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75,901,174.29	7.2258	548,446,705.18
欧元	815,608.09	7.8771	6,424,626.49
港币			
英镑	2,300.00	9.1432	21,029.36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2,686,685.88	7.2258	19,413,454.83
欧元	499,784.50	7.8771	3,936,852.48
港币			

其他说明：

不包括境外子公司的资产。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记账本位币为美元的境外子公司采取以下原则对外币进行折算：

(1) 资产负债表

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照期末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反映；

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照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反映，“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的数额反映；

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项目合计数字的差额，作为报表折算差额在“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中反映。

(2) 利润表

利润表所有项目按照各年度的即期汇率平均数折算为人民币反映。

2023 年上半年

被投资单位名称	币种	主要财务报表项目	折算汇率	备注
美国Advin	美元	资产和负债项目	7.2258	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
		除“未分配利润”外的其他权益项目	6.1422	发生时的即期汇率
		收入和费用项目	7.0952	即期汇率平均数

2022 年

被投资单位名称	币种	主要财务报表项目	折算汇率	备注
美国Advin	美元	资产和负债项目	6.9646	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
		除“未分配利润”外的其他权益项目	6.1422	发生时的即期汇率
		收入和费用项目	6.7573	即期汇率平均数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余杭区经信局 2022 年度制造业投资、技术改造、工业机器人购置财政资助项目	5,800,000.00	递延收益	289,999.98
余杭区经信局专项资金-新增年产新型冠状病毒抗体检测试剂	1,144,100.00	递延收益	57,205.00

2000 万件项目			
余杭区 2022 年制造业投资、技术改造项目及杭州市 2022 年制造业企业技改项目	3,182,200.00	递延收益	26,518.3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一次性扩岗补贴	19,500.00	其他收益	19,500.00
杭州市余杭区产业基金发展服务中心强信心、拼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受表彰企业奖励	80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0
杭州市余杭区产业基金发展服务中心创新策源工程奖励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022 年发明专利奖励	22,159.49	其他收益	22,159.49
其他	515,331.52	其他收益	515,331.52
合计	11,583,291.01		1,830,714.3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5 月，新设立控股子公司倍奥西耐诊断技术（杭州）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120 万美元，注册地在浙江省杭州市。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美国 Advin	美国	美国	股份有限公司	90.00		购买股权
博创生物	杭州	杭州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设立
加拿大 Citus	加拿大	加拿大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设立
博旺生物	杭州	杭州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设立
倍奥西耐	杭州	杭州	有限责任公司	5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报告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付款。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节七、82、“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额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节七、82、“外币货币性项目”。

2. 利率风险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 (2)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三)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四)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情况详见下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子公司类型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直接	间接
美国 Advin	美国	美国	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90.00	
博创生物	杭州	杭州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100.00	
加拿大 Citus	加拿大	加拿大	有限责任公司	贸易公司	100.00	
博旺生物	杭州	杭州	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业	100.00	
倍奥西耐	杭州	杭州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51.00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杭州永业印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杭州博策拓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杭州凯华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注 1]	因相关协议而比照关联方披露
郦耀良	实际控制人之亲属
杭州名恒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注 2]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宇杰能够施加重大影响，且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俞苗苗、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吴淑江之妻间接持股的企业
杭州昱拓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音龙及公司监事陈冬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注 1] 2018 年 6 月 18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音龙与杭州凯华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肖开华签订《租赁经营合同》，约定陈音龙将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南湖塑料的塑料注塑业务整体委托由肖开华经营，其实质为肖开华牵头与陈华荣、于振华、陈小明共四人承接该部分业务。为反映真实情况，2020 年 8 月，陈音龙与肖开华、陈华荣、于振华、陈小明四人签署了《协议书》（原

《租赁经营合同》解除，其有限期由《协议书》覆盖），约定将杭州余杭南湖塑料制品厂的塑料注塑业务及相关经营性资产整体转让给该四人及其控制的杭州昱拓技术有限公司。剥离该部分业务后，杭州余杭南湖塑料制品厂不再实际经营，也不再与公司构成上下游业务关系。鉴于肖开华、陈华荣、于振华、陈小明四人构成一致行动且陈华荣、于振华二人与实际控制人存在亲属关系，因此将杭州凯华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及其与公司交易情况比照关联方进行披露。

[注 2]2023 年 2 月 6 日，杭州恒名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更名为杭州名恒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杭州永业印务有限公司	模具及其他	188,495.58			4,385,840.44
杭州永业印务有限公司	原材料	1,262,835.63			28,484,610.84
杭州凯华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原材料	7,111,633.95			17,875,054.80
杭州昱拓技术有限公司	模具及其他	825,663.71			0.00
杭州昱拓技术有限公司	原材料	3,853,357.17			0.00
杭州名恒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	6,199.20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杭州名恒医学检验 实验室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014,834.62	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72.35	502.19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杭州名恒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0.00	0.00	1,116,474.94	55,823.75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杭州永业印务有限公司	161,840.47	8,819,285.16
应付账款	杭州凯华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470,775.52	7,643,967.94
应付账款	杭州昱拓技术有限公司	4,618,755.57	0.00

其他应付款	杭州名恒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161,324.89	0.00
-------	-----------------	------------	------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一)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497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66.6667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4.55元/股，截至2021年9月3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21,333,344.85元，扣除发行费用91,964,124.5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829,369,220.31元。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额	实际投资额
年产4亿人份医疗器械(体外诊断)产品扩建升级建设项目	31,627.80	10,426.07
体外诊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8,442.05	11,341.23
体外诊断产品生产线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	5,055.75	3,700.44

营销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14,019.13	0.00
合计	89,144.73	25,467.74

(二)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已开具未到期的保函金额 192,000.00 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1) 各类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以及减值准备等详见本报告七、25“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项目	本期数
计入财务费用的租赁负债利息	89,833.42

(3) 租赁的简化处理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租赁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0.00

(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项目	本期数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354,104.73
支付的按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	0.00

合计	1,354,104.73
----	--------------

2. 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

1) 租赁收入

项目	本期数
租赁收入	1,014,834.62

2)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的期末账面原值、累计折旧额等详见本报告七、20“投资性房地产”之说明。

3) 资产负债表日后将受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项目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2,052,096.52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2,046,489.7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2,046,489.7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4 年	689,639.00
合计	6,834,714.94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1,159,592.98
1 年以内小计	111,159,592.98
1 至 2 年	1,247,391.63
2 至 3 年	6,550.05
3 年以上	74,922.97
合计	112,488,457.6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21,433.12	1.17	1,321,433.12	100.00	0.00	130,356.50	0.19	130,356.50	100.00	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21,433.12	1.17	1,321,433.12	100.00	0.00	130,356.50	0.19	130,356.5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167,024.51	98.83	2,013,127.51	1.81	109,153,897.00	70,032,402.03	99.81	1,685,911.02	2.41	68,346,491.0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167,024.51	98.83	2,013,127.51	1.81	109,153,897.00	70,032,402.03	99.81	1,685,911.02	2.41	68,346,491.01
合计	112,488,457.63	/	3,334,560.63	/	109,153,897.00	70,162,758.53	/	1,816,267.52	/	68,346,491.0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广西祥腾进出口有限公司等 21 家公司	1,321,433.12	1,321,433.1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321,433.12	1,321,433.12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及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39,565,123.62	2,013,127.51	5.09
关联方组合	71,601,900.89	0.00	0.00
合计	111,167,024.51	2,013,127.51	1.8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中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8,980,061.64	1,949,003.09	5.00
1-2 年	578,516.43	57,851.64	10.00
2-3 年	545.55	272.78	50.00
3 年以上	6,000.00	6,000.00	100.00
小计	39,565,123.62	2,013,127.51	5.09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0,356.50	1,191,076.62				1,321,433.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85,911.02	327,216.49				2,013,127.51
合计	1,816,267.52	1,518,293.11				3,334,560.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dvin Biotech, Inc.	70,666,306.63	62.82	0.00
第二位	5,282,372.00	4.70	264,118.60
第三位	3,518,362.83	3.13	175,918.14
第四位	2,965,248.51	2.64	148,388.73
第五位	1,918,365.30	1.71	95,918.27
合计	84,350,655.27	75.00	684,343.74

第一位为控股子公司 Advin Biotech, Inc. 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60,894.15	1,402,227.84
合计	3,760,894.15	1,402,227.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716,691.61
1 年以内小计	3,716,691.61
1 至 2 年	20,254.04
2 至 3 年	351,050.00
3 年以上	407,327.00
合计	4,495,322.65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769,653.00	1,895,897.44
出口退税	725,669.65	0.00
其他	0.00	2,886.50
合计	4,495,322.65	1,898,783.94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496,556.10			496,556.1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37,872.40			237,872.4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734,428.50			734,428.5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6,556.10	237,872.40				734,428.50
合计	496,556.10	237,872.40				734,428.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位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0	1年以内	44.49	100,000.00
第二位	押金保证金	844,695.37	1年以内	18.79	42,234.77
第三位	出口退税	725,669.65	1年以内	16.14	0.00
第四位	押金保证金	600,000.00	详见附注	13.35	450,000.00
第五位	押金保证金	35,000.00	1年以内	0.78	1,750.00
合计	/	4,205,365.02	/	93.55	593,984.77

[注]其中1-2年300,000.00元，3年以上300,000.00元。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759,900.03		26,759,900.03	22,380,060.83		22,380,060.8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6,759,900.03		26,759,900.03	22,380,060.83		22,380,060.8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美国 Advin	21,380,060.83			21,380,060.83		
博创生物	1,000,000.00			1,000,000.00		
加拿大 Citus	0.00					
博旺生物	0.00					
倍奥西耐	0.00	4,379,839.20		4,379,839.20		
合计	22,380,060.83	4,379,839.20		26,759,900.0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4,723,420.19	99,747,808.36	1,411,684,522.59	530,049,644.47
其他业务	5,297,380.32	3,641,985.73	7,369,696.64	6,218,236.45
合计	190,020,800.51	103,389,794.09	1,419,054,219.23	536,267,880.9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3,355,550.09	5,360,080.22
衍生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8,800.00
合计	3,355,550.09	5,378,880.22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4,518.5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25,832.8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291,033.9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70,905.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04,881.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67,478.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66	
合计	8,320,664.1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1	0.58	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9	0.50	0.5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音龙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8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